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文 本 · 图 集

(公开稿)

郁南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二月

# 目 录

前 言.....	1
<b>第一章 总则.....</b>	<b>2</b>
第 1 条 编制目的.....	2
第 2 条 规划依据.....	2
第 3 条 指导思想.....	4
第 4 条 规划原则.....	4
第 5 条 规划期限.....	5
第 6 条 规划范围.....	5
第 7 条 规划解释权.....	6
<b>第二章 规划基础.....</b>	<b>7</b>
第 8 条 现状基数.....	7
第 9 条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7
第 10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	8
第 11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风险评估.....	9
<b>第三章 目标定位与空间战略.....</b>	<b>11</b>
第 12 条 规划目标与空间愿景.....	11
第 13 条 城市性质.....	12
第 14 条 城市规模.....	13
第 15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13
第 16 条 规划指标.....	15
<b>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b>	<b>16</b>
<b>第一节 科学划定三条控制线.....</b>	<b>16</b>
第 17 条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16
第 18 条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16
第 19 条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17
<b>第二节 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b>	<b>17</b>
第 20 条 主体功能分区.....	17
<b>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b>	<b>18</b>
第 21 条 谋划“东进、西拓、南优、北融、中强”的空间布局.....	18
第 22 条 构建“一主、一副、一轴、一带、三区”总体格局.....	18
<b>第四节 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b>	<b>19</b>
第 23 条 一级规划分区.....	19
第 24 条 二级规划分区.....	21
<b>第五节 用途结构调整.....</b>	<b>22</b>
第 25 条 优化国土用途结构.....	22

<b>第五章 营造美丽集约的农业空间</b> .....	<b>24</b>
<b>第一节 优化农业空间格局</b> .....	<b>24</b>
第 26 条 构建“三区一带”的农业空间格局 .....	24
<b>第二节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b> .....	<b>25</b>
第 27 条 推进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	25
第 28 条 划定耕地整备区 .....	25
第 29 条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25
第 30 条 落实耕地保护“双平衡”要求 .....	26
<b>第三节 优化村庄布局，建设美丽宜居乡村</b> .....	<b>27</b>
第 31 条 分类引导村庄差异化发展 .....	27
第 32 条 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 .....	29
<b>第四节 统筹乡村产业空间布局</b> .....	<b>31</b>
第 33 条 支撑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 .....	31
第 34 条 支撑推动三产融合发展 .....	31
第 35 条 乡村用地保障措施 .....	32
<b>第五节 推动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b> .....	<b>33</b>
第 36 条 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一体化 .....	33
第 37 条 构建乡村社区生活圈体系 .....	33
<b>第六章 塑造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b> .....	<b>35</b>
<b>第一节 生态保护格局</b> .....	<b>35</b>
第 38 条 构建“一带、六廊、多核”的生态保护格局 .....	35
<b>第二节 自然保护地体系</b> .....	<b>35</b>
第 39 条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	35
<b>第三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b> .....	<b>36</b>
第 40 条 加强水生态多样性保护 .....	36
第 41 条 加强森林多样性保护 .....	37
<b>第七章 打造高质高效的城镇空间</b> .....	<b>38</b>
<b>第一节 建立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b> .....	<b>38</b>
第 42 条 明确县域城镇规模等级体系 .....	38
第 43 条 优化县域城镇职能体系 .....	39
<b>第二节 城镇建设用地管控策略</b> .....	<b>39</b>
第 44 条 优先保障基础及民生设施用地 .....	39
第 45 条 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地 .....	40
第 46 条 精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 .....	40
<b>第三节 优化现代化产业发展空间布局</b> .....	<b>40</b>
第 47 条 构建“两轴、两带、三区、五心”的产业空间结构 .....	40
第 48 条 明确主导产业发展方向 .....	40
第 49 条 积极谋划产业发展平台 .....	42
<b>第四节 构建优质均衡的居住空间与公共服务体系</b> .....	<b>43</b>
第 50 条 优化居住空间布局 .....	43

第 51 条 支撑完善的县域公共服务中心体系构建 .....	43
第 52 条 推动城乡公服设施均等化 .....	44
第五节 聚力拓展城镇空间品质 .....	45
第 53 条 建设绿色开放空间网络 .....	45
第 54 条 构建休闲游憩网络 .....	46
<b>第八章 中心城区优化提升 .....</b>	<b>47</b>
第一节 优化中心城区土地使用 .....	47
第 55 条 明确中心城区用地发展方向 .....	47
第 56 条 构建“一心、一廊、一轴、一带、五区”的空间格局 .....	47
第 57 条 优化中心城区用地结构和布局 .....	47
第二节 强化居住与住房保障 .....	49
第 58 条 疏解老城，拓展新城 .....	49
第 59 条 强化住房保障 .....	49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	50
第 60 条 形成三级公共服务体系 .....	50
第四节 开敞空间布局安排 .....	51
第 61 条 绿地系统规划 .....	51
第 62 条 碧道建设 .....	52
第 63 条 城市风廊规划 .....	53
第五节 城市道路交通 .....	53
第 64 条 形成“一环三横四纵”主干路系统 .....	53
第 65 条 综合客运枢纽规划 .....	53
第 66 条 公共交通系统规划 .....	54
第 67 条 水运交通规划 .....	54
第 68 条 公共停车场规划 .....	54
第 69 条 慢行系统规划 .....	54
第六节 城市基础设施与综合防灾减灾设施布局 .....	55
第 70 条 给水工程规划 .....	55
第 71 条 污水工程规划 .....	55
第 72 条 雨水工程规划 .....	55
第 73 条 燃气工程规划 .....	56
第 74 条 电力工程规划 .....	56
第 75 条 通信工程规划 .....	56
第 76 条 环卫工程规划 .....	57
第 77 条 综合防灾规划 .....	57
第七节 地下空间综合利用 .....	60
第 78 条 地下空间竖向利用分层 .....	60
第 79 条 划定地下空间重点发展片区 .....	60
第八节 “三旧”改造与城市更新 .....	61
第 80 条 “三旧”改造与城市更新 .....	61
第九节 城市设计与景观风貌 .....	62
第 81 条 城镇开发强度分区控制 .....	62

第 82 条 延续郁南县的总体风貌 .....	62
第 83 条 构建中心城区景观风貌格局 .....	63
第 84 条 中心城区风貌分区 .....	63
第 85 条 中心城区重要景观节点 .....	64
第 86 条 中心城区空间形态控制 .....	65
第十节 各类控制线划定与管控 .....	66
第 87 条 城市绿线 .....	66
第 88 条 城市蓝线 .....	66
第 89 条 城市黄线 .....	66
第 90 条 工业控制线 .....	67
第十一节 规划片区划定与管控 .....	67
第 91 条 规划片区划分 .....	67
第十二节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与管控 .....	68
第 92 条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原则 .....	68
第 93 条 详细规划单元管控 .....	68
第十三节 中心城区范围内村庄建设管理通则 .....	69
第 94 条 宅基地管理 .....	69
第 95 条 村集体建房管理 .....	69
第 96 条 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管理 .....	70
第 97 条 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管理 .....	70
第 98 条 建设退距 .....	70
第 99 条 建筑风貌 .....	71
<b>第九章 明确城乡特色风貌塑造与管控 .....</b>	<b>72</b>
第一节 城乡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	72
第 100 条 塑造“古韵南江，山水郁南”的风貌特色 .....	72
第二节 自然地理景观特色保护利用 .....	72
第 101 条 构建“两心、两带、三组团”的全域旅游格局 .....	72
第 102 条 塑造环山绕湖的自然公园游憩带 .....	73
第 103 条 打造水城共生的蓝绿网络 .....	73
第三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合理利用 .....	74
第 104 条 弘扬历史文化风貌特色 .....	74
第 105 条 合理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	75
第 106 条 历史文化保护线划定及管控 .....	76
<b>第十章 筑牢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b>	<b>78</b>
第一节 构建一体化的综合交通网络 .....	78
第 107 条 明确交通发展目标与策略 .....	78
第 108 条 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 .....	79
第二节 构筑安全稳定的基础设施体系 .....	81
第 109 条 建立完善的县域给水安全保障体系 .....	81
第 110 条 完善县域污水处理系统 .....	81
第 111 条 健全县域雨水排放工程 .....	81

第 112 条 推进天然气系统建设 .....	82
第 113 条 保障供电稳定运行 .....	82
第 114 条 提质升级通信系统 .....	82
第 115 条 完善垃圾收运处理系统 .....	83
第三节 筑牢韧性安全的防灾减灾体系 .....	83
第 116 条 构建县域综合防灾体系 .....	83
<b>第十一章 统筹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b>	<b>88</b>
第一节 水资源与湿地 .....	88
第 117 条 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 .....	88
第 118 条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	89
第二节 森林资源 .....	90
第 119 条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 .....	90
第 120 条 强化森林资源管护 .....	90
第三节 耕地资源 .....	90
第 121 条 守住耕地安全红线 .....	90
第 122 条 提高耕地质量 .....	91
第四节 矿产资源 .....	92
第 123 条 划定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分区 .....	92
第 124 条 落实矿产资源保护开发措施 .....	92
第 125 条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	93
第五节 自然资源转用与管理 .....	93
第 126 条 完善相关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管理 .....	93
第 127 条 严格用途管控，加强自然资源转用管理 .....	94
第六节 支撑碳达峰碳中和 .....	94
第 128 条 推动建设空间低碳转型 .....	94
第 129 条 提高绿地覆盖占比，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 .....	95
<b>第十二章 强化国土修复整治与存量更新 .....</b>	<b>96</b>
第一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	96
第 130 条 确定生态保护目标 .....	96
第 131 条 划定生态修复分区 .....	96
第 132 条 安排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	96
第二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98
第 133 条 确定国土综合整治目标 .....	98
第 134 条 划定国土综合整治分区 .....	98
第 135 条 安排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 .....	98
第三节 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	99
第 136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目标 .....	99
第 137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分区布局与规模 .....	99
第 138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策略 .....	100
第 139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时序指引 .....	101

<b>第十三章 支撑区域协调发展</b> .....	<b>103</b>
第 140 条 支撑共筑全省重要生态屏障 .....	103
第 141 条 加强“入珠融湾” .....	103
第 142 条 推动区域合作 .....	104
<b>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b> .....	<b>106</b>
<b>第一节 建立规划传导机制</b> .....	<b>106</b>
第 143 条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纵向传导机制 .....	106
第 144 条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横向传导机制 .....	107
<b>第二节 建立规划管控体系</b> .....	<b>107</b>
第 145 条 建立“县域-镇/规划片区-单元”三级规划管控体系 .....	107
第 146 条 详细规划编制要求 .....	108
<b>第三节 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b> .....	<b>108</b>
第 147 条 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系统 .....	108
第 148 条 建立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	109
第 149 条 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109
第 150 条 实行国土空间规划全周期管理 .....	110
第 151 条 建立实施绩效考核与监督检查制度 .....	110
<b>第四节 近期行动和重大项目保障</b> .....	<b>111</b>
第 152 条 制定近期行动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 .....	111
第 153 条 推进重大项目用地保障 .....	111
<b>第五节 配套政策保障</b> .....	<b>112</b>
第 154 条 健全相关配套政策 .....	112

# 前言

郁南县位于广东省西部，西与广西交界，是联系广东珠三角城市群与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的纽带，接受珠三角产业转移的前沿阵地。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广东省委、省政府坚持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重大战略部署，《规划》立足处于西江经济走廊上重要节点的地理区位优势，把握“双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广州都市圈建设，深入实施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力推动产业振兴，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发挥产业规模化效应。保护生态环境，维育自然山水格局，维育生物多样性，筑牢广东省环形生态屏障。

《规划》优化城市功能布局，通过做大城市能级，做强城市功能，做优城市品质，进一步强化云浮市域副中心地位，持之以恒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城市，推动郁南高质量发展，为支撑郁南打造更高水平的“生态之都、宜居之城”，提供有力空间保障。

# 第一章 总则

## 第1条 编制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粤发〔2021〕5号），对郁南县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合理保护与利用全县国土空间资源，为建设云浮市域副中心提供空间保障，支撑郁南县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广东省、云浮市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等，制定本规划。

## 第2条 规划依据

### 国家层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4.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48号）
5.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

然资发〔2019〕87号)

6.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2023年)

**广东省层面:**

7.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报批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2〕14号)

8.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9. 《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10. 《广东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  
(2022年)

**云浮市层面:**

11. 《云浮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12. 《云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郁南县层面:**

13. 《郁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14. 《郁南县县城总体规划修编(2016-2035)》(2019)

15.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等

### 第3条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与安全，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为牵引，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坚持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深入实施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围绕云浮市委、市政府加强“东融西联”，融入“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落实云浮市构建“一主三副、两廊一屏、两大板块”的开发保护总体格局，合理保护与利用郁南县全域国土空间资源，落实郁南县“生态之都，宜居之城”的目标愿景。

### 第4条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守生态安全、国土安全、粮食安全底线和历史文化保护底线，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走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的高质量发展路径，推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生产模式和生活方式。

全域统筹，城乡融合。坚持全域全要素统筹发展，推进城

乡要素自由流动、公共资源合理配置，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全域空间资源的综合调配。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坚持开门编规划，积极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最大限度地实现空间布局安全便利、舒适宜居、美丽有序，让人民群众生活在山清水秀、充满活力、温馨安宁的美好家园。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立足郁南县自然资源本底、规模尺度、人口特征、发展阶段、主导功能、人文特色等，因地制宜量体裁衣，细化落实上位规划主体功能分区，促进区域合理分工、特色发展，科学合理优化国土空间格局，突出本地特色，完善治理手段。

## **第5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近期待至2025年，远期待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第6条 规划范围**

本规划国土空间范围包含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县域范围包括郁南县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中心城区范围包括都城镇全域以及平台镇古勉村，总面积为98.39平方公里。

## 第 7 条 规划解释权

本规划由郁南县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 第二章 规划基础

### 第 8 条 现状基数

国土基数。根据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同口径数据<sup>1</sup>，郁南县耕地占土地面积的 5.20%；园地占土地面积的 15.51%；林地占土地面积的 69.84%，草地占土地面积的 0.60%；湿地占土地面积的 0.04%；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占土地面积的 0.61%；城乡建设用地占土地面积的 4.02%；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占土地面积的 0.89%；其他建设用地占土地面积的 0.10%；陆地水域占土地面积的 2.98%；其他土地占土地面积的 0.21%。

人口基数。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2020 年末，郁南县常住人口 37.17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6.03 万人，城镇化率 43.12%。

### 第 9 条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生态保护重要性。生态系统功能完备，是珠三角生态屏障重要组成部分。全县生态保护极重要区约占土地总面积的 24%，主要分布在中部和南部海拔较高的山地，包括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生物多样性维护重要区和水源涵养重要区域。

农业生产适宜性和承载能力。全县种植业生产适宜区约占土地总面积的 63%，集中分布在北部和南部南江流域地区。

城镇建设适宜性和承载能力。全县城镇建设适宜区约占土

<sup>1</sup>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自然资源部 2022 年 7 月“三区三线”“二下”成果下发确认的版本）

地总面积的 52%，主要分布在北部和南部地势平缓地区。

## 第 10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

县域保护格局基本成型，资源环境挑战日益明显。落实最严格的生态和耕地保护制度，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县域生态用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有效保护。但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任务较重，流域治理和饮用水水源等水体保护压力较大。

土地资源有限，利用效益偏低。郁南县地处粤西山区，山地多，平地少。地形以丘陵山地为主，约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96%，山谷、河谷平地仅占约 3%。土地利用效益不高，用地集约水平较低，部分地区还存在土地闲置现象。

两广交界，偏于一隅，独立发展。郁南县地处两广交界，但在区域中的地位较低，尚难以承担起沟通两广的职能。郁南县处于西江经济带之内，有利于接受大湾区产业转移，与周边的罗定、封开、德庆等市县在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上存在竞合关系。郁南县位于云浮市西北部，由于山体阻隔，与云浮市中心城区、罗定城区、新兴县城联系较弱，远离云浮市中心，独立发展。

城乡空间格局日趋合理，空间资源配置有待优化。初步形成“一心三带多区”发展格局，统筹推进城乡均衡协调发展，但要素集聚和区域辐射能力较差，城市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有

限。

城市品质营造滞后，城乡服务供给有待加强。缺少高品质的城市商贸空间、公共空间和文旅空间。城市旅游品牌塑造滞后，文旅资源活化利用不足，蓝绿空间的休闲游憩功能仍未得到充分利用。同时，城乡服务供给在种类、规模、品质和布局方面均有短板。

## 第 11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风险评估

**地质灾害风险。**郁南县地质灾害类型主要为崩塌、滑坡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主要分布于郁南县北部、南部山区，地质灾害防灾形势较为严峻。

**洪涝灾害风险。**郁南县地处西江中下游与南江交汇处，沿江地区地势低洼，面临积水和洪水的威胁。郁南大部分区域属暴雨洪涝灾害中风险区。县城中心城区已建成都城大堤，防洪能力可抵御五十年一遇洪水，但南江、建城河等中小河流的堤防工程尚未达到 10-20 年一遇防洪标准，全县防洪体系仍需进一步完善提升；县城中心城区与各乡镇内涝点较多，存在诸多薄弱环节，需要进一步进行整治。

**地震灾害风险。**郁南县地处东南沿海地震带中段，存在中强以上地震发生的地震地质构造背景，存在较高的地震灾害潜在风险。临近西江地震断裂带，早期建设的区域普遍存在抗震能力较低、设防等级不足、次生灾害隐患较多、避震疏散场所

缺乏的情况。

## 第三章 目标定位与空间战略

### 第 12 条 规划目标与空间愿景

以“生态之都，宜居之城”目标愿景，建设粤东西北绿色经济发展示范地和大湾区生态产品供给地，积极推进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和广州都市圈建设。

至 2025 年，支撑形成云浮副中心、粤北西江经济带上重要增长极。城镇空间格局不断优化，产业空间载体建设迈出新步伐，生态空间治理和修复实现新进步。基本补齐城乡发展短板，城市宜居宜业宜游水平稳步提升。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绿色产业转型升级初见成效，商贸市场持续繁荣，城市空间品质逐步提升。

至 2035 年，基本建成云浮副中心、粤北西江经济带上重要增长极。国土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现代化生态、产业空间得到充分保障。大湾区北部生态屏障进一步筑牢，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形成粤北现代农业产业、绿色产业聚集地，创新推动下的新型商贸业全面发展，城市空间品质显著提升。

至 2050 年，全面建成生态环境优良、社会文明、经济富裕、公服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的现代化新郁南。郁南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大幅度提升，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云浮

中等以上水平，成为粤东西北生态发展区样板城市。

### 第 13 条 城市性质

郁南县城市性质为：两广商贸物流重要节点，绿色新型产业基地，西江经济带节点城市，云浮市域西部重点发展极和市域副中心。

两广商贸物流重要节点、绿色新型产业基地：依托两广交通要冲的区位优势，促进东西互动、优势互补，进一步扩大向东开放合作，确保物流仓储空间、交通基础设施和商贸市场空间合理布局，保障商贸物流功能，打造区域商贸物流重要节点。立足两广交界，共同构建云浮市现代化产业体系，与罗定市、云安区配套互补、协同发展，保障产业用地、科技创新空间和环保设施落地，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提升，将郁南建设成为两广绿色新型产业基地。

西江经济带节点城市：以珠江—西江流域为依托，高起点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引导产业集聚，促进粤桂毗邻地区港区、产业、城镇融合发展。

云浮市域西部重点发展极和市域副中心：加快新型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实现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加快完善城市功能，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商业办公空间和居住空间布局，实现城乡融合发展，全力建设现代化高品质滨江宜居城市，打造成为云浮市域以生态为主导的综合副中心。

## 第 14 条 城市规模

合理预测人口规模与城镇化水平。到 2035 年，县域常住人口规模为 38.71 万人左右，县域城镇化水平约 52.75%。以中心城区和重点产业平台为主要载体，逐步引导人口向城镇集中，有序推动新型城镇化，到 2035 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力争达到 12.87 万人。

## 第 15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开放—加强区域协同策略。立足郁南现有生态农业、旅游服务等独特资源，积极对接“双区”，错位发展。加快郁南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整合园区资源，科学构建郁南与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共建框架。积极融入“一核一带一区”格局，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小城镇建设，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发挥郁南特色产业优势，主动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建设，积极参与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建设，加强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等邻近省、市的联系。

创新—推动产业升级策略。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引导产业走向绿色高效，探索产业绿色发展模式，促进县域经济从资源环境粗放消耗向绿色可持续发展模式转型。建设现代农业、绿色食品加工业、绿色建材业、环保型工业、商贸物流业及生态文化旅游业等六大产业体系。依托优势农业资源，发展现代农业及绿色食品加工业；发挥两广矿产资源物流集散

地优势，发展绿色建材产业。促进产业升级，发展绿色环保型工业；融入粤桂区域、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商贸物流业；融入云浮旅游一体化格局，发展文化生态旅游业。

**集聚—提高空间效能策略。**坚持优化空间布局和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提高中心城区—南部副中心—镇区的资源要素集聚效能。

响应广东省委“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破解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着力提升郁南县中心城区与南部副中心集聚度，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做好产城人融合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壮大镇域经济，发挥乡镇促进城乡统筹和乡村振兴的链接作用。

**魅力—彰显生态绿色策略。**坚守底线，高水平谋划生态文明建设，加强保护郁南自然保护地，构建广东省北部生态屏障。扎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动“两山论”有效转化，推进“绿美广东”生态示范点、实践基地建设，完善县域生态产业与林业经济体系，以绿色发展引领城乡建设。助力实现“双碳”目标，围绕林业碳汇，积极探索创新碳汇发展模式。

深入挖掘生态绿色自然资源和人文底蕴，构建与其他区县联合的云浮市大旅游空间格局，加快推进南江旅游景区项目、磨刀山遗址项目等重点文化旅游配套项目建设，打造康养旅游基地，发展高水平休闲旅游产业，共同打造“双区”旅游休闲

首选目的地。

## 第 16 条 规划指标

为实现郁南县目标定位，结合郁南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落实广东省和云浮市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指标要求，严守空间底线，优化空间结构与效率，提升空间品质，构建郁南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体系，共 38 项，其中约束性指标 8 项，预期性指标 30 项。

## 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第一节 科学划定三条控制线

#### 第 17 条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进一步加大规划管控力度，加强耕地保护执法，稳定耕地保护目标，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98.28 平方公里（14.74 万亩）。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量质并重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城市扩展的刚性约束，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89.92 平方公里（13.49 万亩）。

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法律规定的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做到“一不得、四严禁”。

#### 第 18 条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云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及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规模，郁南县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68.15 平方公里。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

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仅允许 10 类有限人为活动<sup>2</sup>。

## 第 19 条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32.41 平方公里，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包括现状及规划集中连片的城镇建设用地、各类重点产业平台、重点建设项目等。

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城镇集中建设区内规划建设用地应符合建设用地规模控制指标和详细规划控制要求。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局部勘误、局部微调、局部调整等确需调整的，按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规定有关程序进行。

## 第二节 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

### 第 20 条 主体功能分区

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郁南县全域划为国家农产品主产区。落实耕地保护任务，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推进农业生产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

---

<sup>2</sup> 10类有限人为活动详见《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严格保护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实行）》（粤自然资发〔2023〕11号）。

###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第 21 条 谋划“东进、西拓、南优、北融、中强”的空间布局

东进：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发展，承接大湾区尤其是佛山的产业转移。西拓：加强与梧州（龙圩区）合作，推进两县（区）经济一体化，进一步联结大西南，对接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南优：加强与罗定市区域协作，积极构建郁南产业转移工业园（大湾片区）与罗定产业转移工业园（双东片区）融合发展。北融：加快西江航道界首至肇庆段扩能改造，深度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中强：推进县城、连滩镇两中心的扩容提质，实现全县域跨越发展。

#### 第 22 条 构建“一主、一副、一轴、一带、三区”总体格局

一主：即县域主中心——中心城区，依托中心城区的县域核心作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辐射带动平台镇、桂圩镇、建城镇等城镇发展。

一副：加速构建连滩镇作为县域南部副中心的地位，以中心辐射带动作用，引导城镇集聚建设，推进南部区域连滩镇、东坝镇、河口镇、宋桂镇、大湾镇、千官镇、历洞镇、南江口等城镇一体化发展。

一轴：即南江综合发展轴。南江综合发展轴依托 234 国道、南江流域工业基础，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重点发展南江口镇、连滩镇以及大湾镇；向北串联南江口港区，打造南江口绿色建

材产销地；向南与罗定协同发展，打造大湾绿色环保产业集群。

一带：即西江发展带。发挥郁南区位优势，向东积极融湾，加强与大湾区核心城市的协同合作；向西发挥与广西山水相连、人文相亲的优势，加强生态、交通、产业等领域的省级合作。

三区：即北部综合发展区、中部生态发展区、南部产业综合发展区。北部综合发展区包括都城镇、平台镇、桂圩镇与建城镇，加强其综合性服务功能，向北扩展中心城区，推进九星新城建设，塑造宜居宜业的产城融合片区。中部生态发展区包括宝珠镇、通门镇、大方镇与历洞镇，系统化保护生态资源，建立以自然保护地体系为核心，实现生态文明理念的生态发展区。南部产业综合发展区包括南江口镇、连滩镇、东坝镇、宋桂镇、千官镇、河口镇与大湾镇，打造大湾产业园与绿色建材产业园，大力发展南江文化体验带。

## 第四节 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第 23 条 一级规划分区

全县划定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6 个一级规划分区，实行差异化管控。

生态保护区。规划生态保护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18.77%，主要包括广东大王山国家森林公园、广东大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云浮九星湖地方级湿地公园、云浮同乐地方级森林自然

公园、云浮郁南蒲芦山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云浮郁南五马归槽地方级森林自然保护区等生态功能极重要地区以及生态极敏感地区。生态保护区原则上应按照生态保护红线要求进行严格管控。

生态控制区。规划生态控制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1.78%。除生态保护修复等特定功能设施、必要的基础设施和乡村生活服务设施外，严格控制其他影响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其他非农建设用地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

农田保护区。规划农田保护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4.83%。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行为，开展耕地质量提升建设。

城镇发展区。规划城镇发展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1.80%。城镇集中建设区内各类城镇建设用途的准入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对用途分区主导功能产生负面影响的用途应通过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和实施逐步退出。

乡村发展区。规划乡村发展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62.01%。重点开展农村居民点、新产业新业态项目、农村生产生活配套及必要的民生保障设施建设，不进行新城、新区等城镇集中建设。

矿产能源发展区。规划矿产能源发展区占全县总面积的 6.99%。合理开发利用矿产及能源，对矿产集中分布地区划入矿产能源发展区，矿产资源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进行严格管控。

## 第 24 条 二级规划分区

在国土空间一级规划分区基础上进一步细分至二级规划分区。城镇发展区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细分至三级规划分区，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物流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乡村发展区划分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

**居住生活区。**将中心城区、外围各镇镇区范围内连片的居住用地以及周边配套服务的幼托、小学、社区公园、社区商业等用地划入居住生活区，主导功能为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

**综合服务区。**将重要行政办公、文化、体育、医疗、社会福利以及高等教育、大型科研、高中等科研教育、重要公用设施及其周边地区等用地划入综合服务区，主导功能为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等服务。

**商业服务区。**将老城区中山路等城镇商业中心及其他集中连片的商业商务用地划入商业商务区，主导功能为提供商业、商务办公等就业岗位。

**工业发展区。**将都城轻工食品产业园、郁南高铁站周边以及各镇工业园区等集中连片的工业用地划入工业发展区，主导功能为工业及其配套产业。

**绿地休闲区。**将吉祖湖公园、锦绣湖、江滨公园等县级、

片区级综合公园、专类公园、大型广场以及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划入绿地休闲区，区内应严格保护绿地与水系空间，可配建必要的商业服务、公共服务与公用设施。

**交通枢纽区。**将都城港区、郁南站、飞凤客运站、郁南客运站等港口、高铁站、汽车站等区域划入交通枢纽区，区内以交通运输用地为主，适当配置商业商务等设施。

**战略预留区。**在都城镇北部、大湾镇北部、南江口南部以及建城东部，为重大战略性功能控制留白区域。

**村庄建设区。**将集中的村庄建设用地划入村庄建设区，区内严控集中连片的开发建设。

**一般农业区。**将农田保护区、村庄建设区以外的园地集中区域划入一般农业区，区内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

**林业发展区。**鼓励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区内的各种开发建设活动应控制建筑规模与开发强度，严格风貌管控，确保生态安全和生态服务质量不降低。

## 第五节 用途结构调整

### 第 25 条 优化国土用途结构

优先保护农业和生态用地。统筹安排各类农业用地，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以及建设占用耕地，合理安排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保护林地、湿地、河湖等生态要素，在不破坏土地生态环境的前提下，适度开发未利

用地。

优化建设用地结构。统筹城乡居住生活、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等建设要求，优先使用存量建设用地，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新增建设用地优先用于产业、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需求，安排留白用地预留城镇未来战略性发展空间，充分考虑地块环境风险，合理确定土地用途。

## 第五章 营造美丽集约的农业空间

### 第一节 优化农业空间格局

#### 第 26 条 构建“三区一带”的农业空间格局

基于郁南县的自然资源禀赋和农业生产基础，因地制宜构建“三区一带”的农业空间格局。“三区”即粮食生产集中区、现代农业发展区、丘陵山地农林区；“一带”即生态农旅休闲带。

粮食生产集中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进一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发展水稻生产，着力改进水稻品种结构，建设一批基础条件好、生产水平高的核心产区。

现代农业发展区：围绕无核黄皮等特色产业，实现品种优质化、生产标准化、经营规模化和产品品牌化，大力推动水果生态园及加工业发展，提高种植经济效益。

丘陵山地农林区：因地制宜发展蚕桑、南药、果园及经济林、用材林等，布局立体农业，大力发展多种经营模式；扎实做好水土保持工作，改善丘陵山地生态环境。

生态农旅休闲带：围绕广梧高速、南广高铁、南江文化及丝绸之路，打造生态农旅休闲带。以农业文明和农村文化为主线，以回归自然、体验农味和休闲观光为特色，以观光引力强、开发潜力大的示范点为基点，突出地域特色、农村生活风貌和乡土文化内涵。

## 第二节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 第 27 条 推进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划定耕地整备区，有计划地补充耕地，增加耕地面积。推进高标准农田和改造提升等工程建设，重点推进土壤改良、农田灌排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改善耕作环境，提升耕地质量。推动农田生态系统修复，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开展污染耕地土壤的安全利用和修复，发挥农田基础生态功能。推进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 第 28 条 划定耕地整备区

综合考虑重大建设项目涉及耕地的需要，结合未来一定时间内的耕地“进出平衡”需求及耕地恢复计划，选取耕地恢复潜力较高的地块，统筹划定耕地整备区。垦造水田、补充耕地等项目优先在耕地整备区内选址和实施。

### 第 29 条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结合重大建设项目占用、生态建设调整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需要，统筹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优先将下列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外的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正在实施建设或已完工的垦造水田；与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质量高于本地区平均水平且坡度小

于 15 度的耕地；交通沿线和城镇周边的优质耕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列入优先保护类和安全利用类的耕地；已经划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优质耕地；集中连片、规模较大，有良好的水利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等。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动态更新调整机制，优先将新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和新垦造的水田等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经依法批准，按照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原则，优先从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中补划。

### **第 30 条 落实耕地保护“双平衡”要求**

严格控制耕地转为非耕地，引导各类建设项目不占或者少占耕地，落实耕地“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占补平衡要求。积极拓宽补充耕地途径，通过土地整理复垦、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平原地区种植果树、林木的地块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充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严控建设占用耕地尤其是优质耕地，充分发挥规划引领管控作用，引导建设项目不占或少占耕地。结合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通过垦造水田、补充耕地等途径补充耕地资源，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于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的问题，原则上原地恢复耕地。

实施耕地“进出平衡”制度。对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实行年度“进出平衡”，即除国家安排的生态退耕、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

久淹没外，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 第三节 优化村庄布局，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 第 31 条 分类引导村庄差异化发展

以行政村为单位，依照乡村建设实际需要，按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一般发展类等 5 种类型对郁南县 15 个镇共 177 个行政村进行分类，引导村庄差异化发展。

**集聚提升类：**指现有规模较大的中心村，或具有一定人口规模、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等发展潜力的村庄，郁南县集聚提升类村庄共 79 个行政村。在达到一般发展类村的建设标准基础上，以乡村产业发展为主要方向，利用自身优势，强化主导产业支撑，支持农业、工贸、休闲服务等专业化村庄发展。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高人居环境舒适度、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促进人口与产业有序集聚提升。

**城郊融合类：**为城市近郊区、县城城关镇及重点镇所在地村庄，区位优势明显，是城乡融合发展重点区域，郁南县城郊融合类村庄共 19 个。在达到一般发展类村的建设标准基础上，

加快实现城乡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培育发展主导产业，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满足城市消费需求能力，支持农业工贸、商贸、休闲服务等专业化村庄发展，推动城乡产业、人才资源等要素双向流动，率先实现城乡融合一体化发展。该类行政村范围内大部分建设用地已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可纳入详细规划统筹编制，确需编制村庄规划的，不得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抵触。属融入镇区的，可合理增加建设用地，提升对周边村庄的服务能力；属融入县城的，应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发展服务城市的一二三产融合产业。

**特色保护类：**为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文化和旅游特色村等特色资源丰富的村庄，郁南县特色保护类村庄共 13 个。在达到一般发展类村的建设标准基础上，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保护好村庄的传统选址、格局、风貌和山水林田湖草特色景观，加强对文物古迹、历史建筑、传统民居等保护与修缮，不改变文物原状和古建筑历史风貌。尊重原住居民生活形态和生活习惯，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充分发挥历史文化、传统文化等优势，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园、特色农产品，活化利用传统民居发展乡村民宿、休闲度假、健康养生等旅游产业，发展壮大生态产业。

**搬迁撤并类：**指位于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

灾害频发和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等地区的村庄，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搬迁的村庄，以及人口流失特别严重的村庄。根据生态保护要求和生存环境、人口数量、村民意愿，实施村庄（行政村或自然村）搬迁或撤并。该类村庄原则上限制新建、扩建永久性建筑，重在保持干净整洁，保障现有生产生活生态基础设施稳定运行，在广泛征求村民意见的前提下，有序开展“空心村”治理，不强制搬迁撤并，搬迁撤并后的村庄(行政村或自然村)原址，因地制宜复垦或还绿，增加乡村生产生态空间。按实际情况确定搬迁撤并形式，即可 1 个行政村搬迁撤并，也可 1 个、2 个自然村或多个自然村搬迁撤并。郁南县不涉及搬迁撤并类村庄。

一般发展类：指继续保留，但目前看不准发展前景，留出足够的观察和论证时间再进行分类的村庄，郁南县一般发展类村庄共 66 个。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目标，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以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重点，逐步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盘活村庄资源发展壮大乡村产业支持传统产业发展，盘活利用村庄资源发展壮大乡村产业。

## **第 32 条 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

加强对乡村建设用地的利用指引。结合城镇化的发展趋势，积极推进拆旧复垦以腾挪建设用地规模。着力改善乡村人居环

境与生活水平，推进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优化村庄建设用地结构。乡村建设用地应集约节约利用，促进宅基地、产业用地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集中建设，提高污水处理设施、环卫设施等市政设施的利用效率。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严格落实国家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的有关要求，附属设施用地和配套设施用地的面积和比例须控制在国家允许的标准范围内。

打造美丽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扎实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开展乡村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及“四好农村路”建设，整治优化村容村貌，加强农村建设风貌管控，打造水清、路平、灯明、村美的洁净村庄。推动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城乡联网、共建共享，因地制宜增加村级幼儿园、小学、卫生站布局，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满足村民多样化需求。落实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要求，深入挖掘乡村历史文化资源，加强传承与保护风貌独特、保存完好、具有历史价值的南粤乡村，保留寄托乡愁的乡村自然景观和空间肌理，突出地方特色与文化特色，体现田园风光，活化利用存量农房打造南粤历史文化展示窗口。塑造新时期乡村风貌特征，增量农房建设要顺应新时代审美以及农民群众生产、生活习惯和乡风文明的发展趋势，加强新建农房的规划布局、外立面及建筑结构新特色，建设具有时代特征与地域文化特点的新型农村社区风貌。

## 第四节 统筹乡村产业空间布局

### 第 33 条 支撑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

以现有农作物分布为基础，结合郁南县特色优势作物，划定七大农业产业发展区，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

优质水稻生产区：主要分布在县域南部丘陵地区，包括连滩镇、宋桂镇、河口镇和大湾镇。

名优水果产业区：主要分布在都城镇、平台镇、桂圩镇、建城镇、通门镇、历洞镇、宝珠镇、河口镇及南江口镇，主要种植无核黄皮、砂糖橘、荔枝和香蕉等。

蚕桑繁育区：主要分布在东坝镇，连滩镇、宋桂镇、河口镇。

南药种植功能区：主要分布在大方镇、千官镇、宝珠镇、建城镇、连滩镇和南江口镇。

绿色蔬菜生产区：主要分布在都城镇、宝珠镇和大湾镇。

禽畜养殖功能区：主要分布在都城镇、平台镇和建城镇。

林业生态功能区：广东省郁南林场、云浮市国有同乐林场所在区域。

### 第 34 条 支撑推动三产融合发展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助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构建，依托无核黄皮、砂糖橘、蚕桑、南药等优势资源，打造农业全产业链，深挖产业链潜力，提升现有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水平，吸引上

下游企业集聚规模化专业化发展，培育知名特色品牌。打通农业流通渠道，依托农业基地、农产品主产区，建设集散地交易场所、公共性初加工和包装设施，打通产地收储加工 - 长途运输 - 落地配送中心 - 消费者的四级流通渠道。统筹开发田园综合体，打造以产业带动、文化创意为主导的农业休闲旅游产业带。实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将低效闲置集体建设用地整合开发，合理配置、布局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需要的建设用地，打造产业集聚园区，引导企业入驻和项目集中开发，促进三产融合发展。

### **第 35 条 乡村用地保障措施**

鼓励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土特色产业、乡村信息产业及乡村新型服务业等乡村产业项目及其配套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需在城镇开发边界外使用零星、分散建设用地，且单个项目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超过 30 亩的，实行点状供地模式。对一时难以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可暂不明确规划用地性质，待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再落实建设用地规模、明确规划用地性质，并于项目批准后更新国土空间规划。

## 第五节 推动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

### 第 36 条 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一体化

加强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布局。大力开展美丽圩镇建设，发挥圩镇连接县城、服务乡村作用，补齐基础设施短板，补强公共服务弱项，优化镇域产业布局，把圩镇建成乡村治理中心、农村服务中心、乡村经济中心。结合城乡人口分布和流动趋势，合理配置教育、医疗、公共文化等资源。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建立以城带乡、整体推进、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积极推进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村卫生站等组建县域医共体。完善县镇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养老保障体系建设。

加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以县域为整体，统筹布局供水、供电、信息、防洪和垃圾污水处理等市政设施，推动向县域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的一般镇延伸。推动城乡路网一体规划设计，畅通城乡交通运输连接，加快实现县乡村道路联通、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

### 第 37 条 构建乡村社区生活圈体系

构建圩镇、村/组两级乡村社区生活圈，完善乡村地区民生设施网络体系。圩镇层级依托镇区所在地，统筹日常生活、生产所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

村/组层级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组，按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 15 分钟可达，配置就近使用需求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

## 第六章 塑造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 第一节 生态保护格局

#### 第 38 条 构建“一带、六廊、多核”的生态保护格局

营造山清水秀生态空间，构建“一带、六廊、多核”山水相依的生态保护格局。

**一带：**指西江黄金河岸带，为区域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廊道，同时也兼具城市通风主廊的功能；对沿岸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和保育，守护好西江生态廊道。

**六廊：**指六条连接各生态斑块的线型廊道，分别为蟠龙河、黑河、桂河、建城河、南江和千官河。探索河流两侧宽度控制范围，加强河流上游水环境保护，深入推进水源涵养林建设。

**多核：**指多个生态绿核，分别为大王山、象山、金菊顶、云罗山、同乐大山、五马归槽、蒲芦山、五指山和望君山。以自然保护地、大片山林地作为重要生态核，发挥水源涵养、动植物栖息地保护等生态功能，同时兼具城市景观效益。

### 第二节 自然保护地体系

#### 第 39 条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建立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确保重要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性保护。规划到 2035 年，自然保护地 14 处，

总面积 249.81 平方公里。其中，自然保护区 3 个，面积 97.32 平方公里；自然公园 11 个，面积 152.49 平方公里。

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自然保护地，在进行开发建设活动时应遵守相关规定。

### 第三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

#### 第 40 条 加强水生态多样性保护

优化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大河国家湿地公园、建城河湿地公园及重要水库湿地，保护水域及沼泽湿地生境，维育麦穗鱼、马口鱼、宽鳍鱲等野生鱼类栖息地，提高河湖湿地水环境治理能力。

保护鱼类、两栖类动物的迁徙洄游廊道的畅通。维护溯河洄游性鱼类上下迁徙、繁殖通道的畅通；河岸建设以自然生态型岸线为主，构建滨水河流生态廊道，保证两栖类动物横向迁徙活动的畅通。

加强栖息地间连通廊道和走廊带建设，增强栖息地的协调性和完整性，为珍稀动植物保留栖息地和迁徙廊道，实现隔离种群之间的基因交流，从根本上降低局域小种群的灭绝风险。维持多样性自然地貌特征、种植动物食源性农作物，加强动物生存保障；加强植物群落、生境及生态系统的保护、管理和恢复，保护植物多样性，明确可持续使用植物多样性的原则与措施。

## 第 41 条 加强森林多样性保护

加强县域南部及中部重要生态区域的保护，加强对郁南县现有林木的培育管护和对古树名木的保护，严格执行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提高林地质量等级，保护森林生态多样性。

开展野生动物资源调查，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改进巡护技术，应用无人机、视频监控等先进手段，提高检测巡护效率，建立野生动物资源监测体系，掌握物种种群和生境状况。

依托各个自然保护地，建立野生植物调查监测体系，以珍贵、濒危、稀有野生植物为基础，建立健全野生植物资源档案，设立保护标志，完善野生植物保护体系建设。

以自然公园为核心，保护修复山林生态系统动植物生境。保护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生境，保护金毛狗、黑桫欏等国家二级珍稀濒危植物和白鹇、环颈雉、豹猫等珍稀动物栖息地，对人工林地进行林相改造，丰富森林物种多样性。减少森林资源无序采伐，实施封山育林、碳汇示范林等工程，推动林地生态系统修复。

# 第七章 打造高质高效的城镇空间

## 第一节 建立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

### 第 42 条 明确县域城镇规模等级体系

形成“中心城区 - 重点镇 - 一般镇”的三级城镇体系，包括 1 个中心城区、3 个重点镇和 11 个一般镇。

#### 1. 中心城区

包括都城镇全域以及平台镇古勉村，强化中心城区在县域范围内的经济、文化、政治中心地位，培育医疗、高等教育、金融咨询等高等级服务功能，到 2035 年，规划城镇人口为 8 - 13 万人。

#### 2. 重点镇

培育大湾镇、连滩镇、南江口镇 3 个重点镇，发挥其独特的资源优势，塑造特色经济，带动片区发展，到 2035 年规划城镇人口为 1 - 5 万人。

#### 3. 一般镇

明确建城镇、千官镇、平台镇、桂圩镇、宝珠镇、通门镇、大方镇、历洞镇、河口镇、宋桂镇、东坝镇等 11 个一般镇的特色发展导向，做好基础服务功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到 2035 年规划城镇人口为 3 万人以下。

## 第 43 条 优化县域城镇职能体系

依托各镇资源禀赋、现状发展基础，将全县划分为“综合型、工贸型、农贸型”三类城镇职能，包括都城镇、连滩镇 2 个综合型城镇，重点发展商业金融、商务办公、文化娱乐、创新创业等功能；南江口镇、大湾镇、宋桂镇、千官镇 4 个工贸型城镇，重点发展工业生产及其配套功能；平台镇、桂圩镇、宝珠镇、通门镇、大方镇、历洞镇、河口镇、建城镇、东坝镇 9 个农贸型城镇，重点发展农业生产，并结合乡村振兴，积极拓展乡村旅游。

## 第二节 城镇建设用地管控策略

### 第 44 条 优先保障基础及民生设施用地

优先预留各类基础设施用地及廊道空间。精准配置区域战略功能用地土地资源。优先考虑重大区域交通设施用地需求；保障水利、能源、环保等公用设施建设项目，预留各类基础设施及廊道用地管控。提高民生用地保障和服务水平。根据人口分布导向，科学安排建设时序，依据调整优化后居住用地的空间布局，适度增加都城镇、连滩镇、南江口镇及大湾镇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以优质社区生活圈建设为载体，实现民生设施协同配套、公平共享。

## **第 45 条 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地**

促进土地利用方式向增存结合发展转变，加大存量低效用地盘活力度，拓宽存量用地盘活路径，激活发展新空间，增加优质空间有效供给。差异化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强化规划统筹和方案实施。

## **第 46 条 精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

新增建设用地重点向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倾斜，保障产业项目发展空间，保障产业园区配套设施用地，将适度增量定向用于县域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和提升城市功能。

### **第三节 优化现代化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 **第 47 条 构建“两轴、两带、三区、五心”的产业空间结构**

依托郁南主要交通干线，打造“两轴、两带、三区、五心”的产业空间结构。“两轴”是沿西江（省道 368）及南广高铁的发展轴、沿广昆高速的发展轴。“两带”是沿南江（国道 234）及肇阳高速的发展带、沿省道 538-怀阳高速的西部促进带。

“三区”是北部综合发展区、中部生态产业发展区、南部产业综合发展区。“五心”是都城镇、建城镇、南江口镇、连滩镇及大湾镇，发挥各镇产业优势，带动周边城镇产业发展。

## **第 48 条 明确主导产业发展方向**

第一产业发展方向：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将全县农业区

域划分为北部果园区、南部桑田区、生态果园休闲带和南江农耕文化休闲带，建立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带和特色农产品强镇，培育地方品牌，形成“一镇一特”“一镇一优”；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发展水稻生产，建设一批基础条件好、生产水平高的核心产区；积极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突出特色农业、绿色农业。

第二产业发展方向：以绿色、健康、生态为导向，加快培育现代绿色产业；大力发展绿色食品加工业及饮料生产业；围绕农业特色资源深加工，支持企业升级，充分发挥地理标志，延长产业链；重点扩展林下经济和蚕桑综合加工利用。倡导绿色建材业、环保型工业，完善龙头企业项目配套，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壮大机械、建材、化工等特色支柱产业；积极引进佛山智能装备和工业机器人企业，加快发展以工业机器人为代表的智能装备制造产业。推动郁南产业转移工业园“一园三区”建设，即都城片区、大湾片区、南江口片区，聚力打造郁南发展平台，以优势产业带动全县发展。优化省级产业园布局，将建城绿色建材产业园纳入南江口片区，三大产业园区协同发展。

第三产业发展方向：对接两广，联动工农，大力发展商贸业、物流业及生态旅游业等第三产业，打造都城镇、连滩镇、南江口镇三大服务业综合发展中心。

## 第 49 条 积极谋划产业发展平台

积极推动郁南县产业转移园“一园三区”<sup>3</sup>建设，保障园区发展空间，推动园区升级为省级产业园。

都城轻工食品产业园区：辐射高铁组团及城北组团，发挥西江水道、临近两广交界优势。引进劳动密集型产业，承接老城区产业转移，重点发展特色农业、轻工、食品、机械制造等产业。逐步淘汰传统高耗能、高污染产业，发展环保型装备制造及配套。推进轻工食品产业园建设，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服务，重点发展绿色食品及饮料企业。

绿色建材产业园区：包括南江口产业园区以及建城绿色建材产业园区。依靠“西江黄金水道”、国道 234、省道 368，进一步完善水陆交通网络配套，促进陶瓷、水泥、木业、管桩建筑预构件等绿色建材产业集聚发展。

大湾产业园区：与罗定双东环保产业园协同发展，重点引进绿色环保产业相关产业链核心龙头企业，加快延伸化工产业链；积极发展绿色循环经济，推进化工新材料上下游产业项目建设；持续发展绿色化工及其衍生高技术、高性能化工新材料，谋划发展精细化工。大力推动化工企业开展行业关键技术研发引进、绿色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升化工产业绿色科技水平。加快大湾化工产业基地建设，推动形成绿色环保产业集群，打造省级环保工业重镇。

---

<sup>3</sup> 郁南县产业转移园一园三区包括：都城轻工食品产业园区、绿色建材产业园区和大湾产业园区。

## 第四节 构建优质均衡的居住空间与公共服务体系

### 第 50 条 优化居住空间布局

构建宜居便利的居住空间。构建“就业—居住空间”挂钩机制，促进职住均衡发展。在就业岗位密集区域周边增加居住用地供给，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提升生活便利性、提倡绿色出行，促进产城融合发展。

优化中心城区居住用地布局。有序推进老城区老旧小区环境品质改造，引导居住用地向郁南轻工产业园以及高铁产业园周边聚集分布，促进中心城区产城融合发展。

依托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等城镇发展，引导农村人口向安置房、商品房聚集。

### 第 51 条 支撑完善的县域公共服务体系构建

构建“县级—镇级—社区级”三级公共服务体系；结合城镇体系、城镇职能，进一步明确县级公共服务主中心、副中心，重点镇与一般镇公共服务中心。各级服务中心参照相关标准进行建设，构建覆盖县域的社会服务设施网络体系。

县级公共中心：主中心 1 个，将中心城区建设成为县级服务中心，面向县域和周边地区提供政务服务、文化体育、商业商贸、旅游服务、公园广场等综合服务；副中心 1 个，将连滩及东坝镇建设成为县级副中心，面向县域南部提供文化体育、商业商贸、医疗教育等综合服务。

镇级公共中心：重点镇服务中心 2 个，包括大湾镇、南江口镇；一般镇服务中心 10 个，包括河口镇、宋桂镇、建城镇、桂圩镇、宝珠镇、通门镇、大方镇、历洞镇、千官镇、平台镇。分别以各乡镇政府驻地为中心，配置行政办公、商业服务、文化体育、教育医疗及社会福利设施。

社区级公共中心：每个社区设置 1 个，聚焦日常生活关系密切的公共设施，以社区生活圈为单元配置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

## 第 52 条 推动城乡公服设施均等化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优质均衡的现代教育体系，加强普及全民的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多样化的社会福利体系。县级文化设施布局在中心城区。镇（乡）级文化设施分布在 14 个镇中心。

### 2. 教育设施

扩建及完善现有中学（含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新建居住区应配建中小学，满足人口增加和就近入学需要。以农村中小学校为基本场所，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鼓励和支持多种形式建立婴幼儿早教指导服务机构。

### 3. 体育设施

推进县城新体育中心与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完善中心城区体育设施，改造提升中心城区现状游泳池，结合新体育中心新

建一处专项体育公园，新增体育馆一处，位于新体育中心内。  
建设镇级体育设施 14 个，分布位于各镇区。

#### 4.医疗卫生设施

建立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村卫生站的分工协作机制：进一步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龙头、镇卫生院为骨干、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医疗服务配置网络。推进中心城区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重点建设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病防治站。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通过统筹医疗资源总量结构、布局，将镇卫生院补短板、强弱项。

#### 5.社会福利设施

全县建立孤儿、弃婴、未成年人、特殊困难的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的救助体系，养老服务设施按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 20 张以上的标准建设。助残服务设施每处应能容纳 20 个名额以上。中心城区按省二级福利院的标准建设县社会福利中心，福利性、公益性等服务项目应达到 8 个以上。

### 第五节 聚力拓展城镇空间品质

#### 第 53 条 建设绿色开放空间网络

构建以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广场、防护绿地等城市绿地体系、郊野公园、农业公园为主的绿色开放空间网络，整体优

化蓝绿开敞空间规划布局。结合土地整备、城市更新，重点优化改造城市灰色空间，提升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塑造高品质城区生态环境。依托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水库资源打造郊野生态公园，重点提升九星湖湿地公园、象山公园、大王山森林公园等3处郊野公园，进行合理开发利用，打造集自然生态保护、生态观光休闲和生态科普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郊野公园。城市新建区域重点增加城市公园和社区公园，优化公园绿地的空间布局，提升城市绿地的覆盖度和可达性，完善城市公园的游憩和配套管理设施。强化防护绿地对城市的安全隔离作用，在工业用地、道路及铁路、高压走廊、公用设施周边布置防护绿地，严格控制防护绿地宽度。提升城市广场设施品质，完善广场的复合功能，成为广大市民活动的好去处和展示城市形象的好窗口。

#### **第54条 构建休闲游憩网络**

建设由碧道、绿道、古驿道、登山步道、滨江步道共同组成的城乡休闲游憩体系，串联郊野生态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等沿线各类公园以及历史文化资源点、重要城市功能区，加强开敞空间的连通度，兼顾生态保育功能和休闲健身、娱乐交往等需求，同时构筑城市通风廊道，缓解城市“热岛效应”。

## 第八章 中心城区优化提升

### 第一节 优化中心城区土地使用

#### 第 55 条 明确中心城区用地发展方向

中心城区以“北延，西拓”为发展方向。北延：沿九星大道向北发展，以现代服务业、轻工产业为引领，打造九星新城，提升郁南县中心城区的服务水平与城市活力。西拓：沿高铁大道向西延伸，依托郁南高铁站，打造高铁物流园，提升中心城区物流服务水平。

#### 第 56 条 构建“一心、一廊、一轴、一带、五区”的空间格局

依托中心城区自然地理条件及主要交通干线建设情况，构建“一心、一廊、一轴、一带、五区”的中心城区空间格局。

“一心”：中心城区服务中心；“一廊”：中心城区环城山水廊道；“一轴”：以九星大道为主线，连接郁南老城和九星新城的城区综合发展轴；“一带”：以西江为依托形成的沿江发展带；“五区”：城乡融合经济拓展区、产城融合经济发展区、健康文旅发展区、九星新城区和老城区。

#### 第 57 条 优化中心城区用地结构和布局

优化居住用地结构和布局，改善职住关系。按照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预测以及产业园区布局规划，保障园区就业人口

住房需求，实现产城融合发展。中心城区居住用地主要分布在九星新城区和产城融合经济发展区。

完善社区生活圈，补齐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按照分级布置的原则，适当分散，就近服务。公服设施主要分布在老城区和九星新城区。

完善商业配套服务，补充商业服务业用地。规划县级商业中心三处，分别为老城中山路商业中心，九星大道沿线商业服务中心，以及新体育中心的配套商业服务中心。老城商业中心主要位于中山路一带；九星大道沿线商业服务中心主要为商贸城周边地段；新体育中心的配套商业服务中心位于其南侧，规划定位为大型商业综合体。

优化工业用地布局，引导产业用地向园区集中。保障工业用地供给，规划郁南县食品药品加工产业平台，鼓励企业入园，推动产业聚集发展，并将老城区工业逐步腾退，打造都城轻工产业园。

合理布局仓储用地，提升物流效率。充分利用郁南县两广交通要冲的区位优势，规划打造高铁仓储物流产业园区，形成由物流园、物流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点组成的公共物流配送体系。主要包括高铁物流园区及郁南食品产业园区的配套物流仓储用地。

按照“小街区、密路网”的理念，优化中心城区城市道路网结构与交通运输用地布局。完善道路交通系统，引导交通设

施与各项城市功能有机融合，

完善公用设施用地布局，保障公用设施落地。科学安排供水、排水、供电、供燃气、通信、邮政、环卫、消防等用地。

完善开敞空间系统，优化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规划建设由大王山森林公园，口袋公园，滨水绿地，街旁绿地等组成的公园绿地体系，为居民休闲活动提供游憩场所。

预留留白用地，保障重大项目落地，主要用于加速推进战略预留区内土地储备和违法、低效用地腾退，逐步实现“实地留白”。

## **第二节 强化居住与住房保障**

### **第 58 条 疏解老城，拓展新城**

提升老城区居住品质，合理引导城中村、老旧小区进行全面改造和微改造，充分利用控规单元，补足老城区公共服务和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利用地块边角地打造公共开敞空间，保障居民日常生活所需，提升居住生活品质。

增加九星新城居住用地供给，围绕商业、公共服务设施以及景观中心布置，完善配套服务设施。

### **第 59 条 强化住房保障**

强化保障性住房用地供给，在九星新城区和老城居住片区，结合村庄更新改造、旧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满足中低收入

家庭住房需求。

强化人才住房用地供给，缓解青年人才就业初期住房难的问题。在食品药品加工产业园以及高铁物流产业园等园区，鼓励中小套型住房建设，中心城区新增住房以中小套型为主，发展租赁住房，通过城市更新、整合空置民房、城中村改造等方式，落实租赁住房的用地供给。

###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 第 60 条 形成三级公共服务体系

形成“县级—镇级—社区级”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县级核心位于九星新城，九星湖湿地公园的西侧，县级主要服务郁南县全域，社区级主要服务 10 分钟社区生活圈居民，社区级服务设施按照服务半径可在组团之间共享，实现公共服务设施片区联动。

1. 机关团体用地。推进建设九星新城行政中心，将老城区行政办公用地置换，充实老城区公共开敞空间，提升老城区居住生活品质。

2. 文化用地。加快县城文化产业发展，推动“五馆一中心（暂定名）”建设，打造县级文化中心。加强基层文化设施建设，丰富社区文化设施，结合社区中心布置文化用地，满足居民文化娱乐的需求。

3. 教育用地。完善基础教育与普惠幼儿园教育的发展，推

进优化布局义务教育与高中教育布点，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职业教育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满足服务郁南产业园区就业人群的职业教育需求。通过扩建，改建等手段，提升老城区中小学办学水平，提高中小学用地及配套设施标准。

4.体育用地。推进县城新体育中心建设，完善社区中小型体育健身设施的发展，提高体育设施覆盖率，结合社区中心，布置中小型体育用地，满足居民健身需求。

5.医疗卫生用地。以县级医院为医疗服务核心，民营医疗机构医疗设施为补充，逐步提高医疗设施覆盖率。

6.社会福利用地。加快建设完善社会福利体系与救助机制。

各项设施规模由国土空间专项规划进一步细化完善，相关管理要求除须符合本规划外，还应满足符合国家、省、市相关管理规定。

## 第四节 开敞空间布局安排

### 第 61 条 绿地系统规划

1.绿地系统规划目标。构建山环水绕、城园共融、均衡共享、特色凸显的城市绿地系统，打造具有郁南特色的森林城市。

2.绿地系统分类。建立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等的城市绿地体系。重点加强城市公园的品质提升，形成包括郊野生态公园（大王山森林公园）—综合公园（城中公园、吉祖湖公园）—社区公园（社区公园、街头绿地）—专类公

园一游园的公园绿地体系。均衡布局公园绿地，形成系统完整、结构合理的公园绿地体系；结合依山傍水的地形地貌设置各类公园，多利用本地特色树种，体现地方特色；完善公园的游憩和配套管理设施，为开展各类户外活动留出空间。

3.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至 2035 年，公园绿地主要包括城中公园、吉祖湖公园，九星湖公园等。防护绿地主要包括西江防护绿地、道路防护绿地、工业园区防护绿地及污水处理厂防护绿地等。广场用地包括九星湖湿地公园、城区文化广场、二环路与二环东路交汇处共 3 处广场。

## 第 62 条 碧道建设

以“环山抱水、融湾入珠”为主题，以西江生态经济走廊和南江河文化带为主线，以水系为纽带，以西江、九星湖等江河湖库及河口岸边带为载体，统筹生态、安全、文化、景观和休闲功能继续推进碧道建设，形成碧水畅流、江河安澜的安全行洪通道；形成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自然生态廊道；形成留住乡愁、共享健康的文化休闲漫道。中心城区外环构建西江大碧道，内部碧道串联起各公共绿地，形成内部网状分布的城市绿道体系。重点打造外环西江碧道系统，通过营造滨水开放空间、安排各类休闲设施，打造高质量发展的生态活力滨水休闲带。

## 第 63 条 城市风廊规划

控制风道空间，构建主通风廊道和次级通风廊道两级体系。以九星大道和高铁大道作为主通风廊道，以一环路、二环路以及规划三环路作为次要通风廊道。保障中心城区空气流通性，缓解城市热岛效应，改善中心城区大气环境质量。

## 第五节 城市道路交通

### 第 64 条 形成“一环三横四纵”主干路系统

规划构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道路体系。建设“一环三横四纵”主干路网络。一环，指郁南大道；三横，包括一环路、二环路、三环路；四纵，包括封开连接线、西宁大道、环城东路和教育路。

### 第 65 条 综合客运枢纽规划

整合高铁站、公路客运站以及公交枢纽站多个站点，构建“一主两辅多节点”的客运枢纽体系，提升城市客运服务与品质。“一主”即高铁郁南站，构建集高铁、公路客运、城市公交为一体的综合交通枢纽，强化各交通方式间无缝接驳；“两辅”即以飞凤客运站、郁南汽车站为依托形成的两个客运站枢纽，服务于老城区客流中转与集散，结合周边商业业态，联合打造交通综合体；“多节点”为中心城区主要公交首末站及换乘站。

## 第 66 条 公共交通系统规划

规划公共交通发展水平为每 1200~1500 人一辆标准车。公交线路长度一般为 6.5~8.5 千米，郊区线路可适当延长。设置两处公共交通首末站，分别位于高铁站东侧和蔡朝焜纪念中学南侧。

## 第 67 条 水运交通规划

提高西江航运通行能力，融入珠三角航道网。对西江沿岸码头进行整合，提高港口运行效率。

## 第 68 条 公共停车场规划

逐步建立以配建为主、公共为辅、路边为补充的停车供应体系。结合公园绿化和林荫体系，充分利用边角地、闲置地建设生态停车场，并可利用商业设施配建停车位。推进充电桩、加气站等配套设施建设。

## 第 69 条 慢行系统规划

依托现有绿道、碧道、西江河堤路、生态廊道、滨水公园，结合街道和蓝绿网络，构建畅通便捷、绿色安全的步行和自行车系统。按照交通流和区位情况，差异化建设通勤自行车道、休闲自行车道和复合型自行车道。在旧城区、九星新城、产业转移工业园等设置慢行通道。

## 第六节 城市基础设施与综合防灾减灾设施布局

### 第 70 条 给水工程规划

至 2035 年，中心城区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中心城区最高日用水量为 10.00 万  $\text{m}^3/\text{d}$ 。规划中心城区以西江干流水道和大河水库为主要供水水源。扩建现状象山水厂，水源取自于大河水库和西江；新建第二水厂，水源取自于西江。沿九星大道、高铁大道、中山路、一环路等道路敷设给水主干管。

### 第 71 条 污水工程规划

排水体制新城区采用分流制，现状建成及老城区难以改造可采用截流式合流制。规划设置污水处理厂 2 座，其中扩建郁南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新增第二污水处理厂。规划沿九星大道、高铁大道、一环路、二环路等道路敷设污水主干管。

### 第 72 条 雨水工程规划

规划新增雨水泵站 1 座，规模  $20\text{m}^3/\text{s}$ ，提升扬程 10 米。规划沿九星大道、高铁大道、三环路、西宁大道等道路敷设的雨水主管网。

建设自然和谐的海绵城市，尊重自然生态本底。综合采用绿色屋顶、透水铺装、下凹绿地、雨水花园、生态湿地等低影响开发措施，实现对雨水资源“渗、蓄、滞、净、用、排”的综合管理和利用；增加九星湖、吉祖湖、锦绣湖、文塘水库、

莲塘水库等水域的滞洪能力，通过兴建人工湿地、湖塘水面、雨水贮留库等工程措施调蓄洪水、净化污水，将雨水资源、再生水资源加以充分利用。

### **第 73 条 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以管道天然气作为主要气源，瓶装液化石油气作为辅助气源。保留现状 LNG 储配站一座，液化天然气（LNG）通过槽罐车运至储配站，经气化后，以管道方式供应；保留液化石油气储配站，规划新增天然气门站 1 座，毗邻现状 LNG 储配站建设。燃气管道不得从建筑物和地上大型构筑物的下面穿过，规划沿二环路、三环路、中山路等道路敷设燃气主干管。

### **第 74 条 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设置变电站 6 座。其中，规划扩建 110 千伏变电站 3 座，新增 220 千伏变电站 1 座，110 千伏变电站 2 座。新增变电站按户外式建设。高压线路走廊应结合变电站选址、地形地貌、国土规划和道路规划等情况合理选择。部分高压线局部影响地块开发建设的，进行局部规划迁移。高压线路走廊需提前做好预留，单回或同塔双回垂直排列线路。

### **第 75 条 通信工程规划**

保留现状通信局所 3 座，规划新增通信端局 1 座。通信综合机房可附设在建筑物内，由各运营商共同使用。通信线路为

管道埋地敷设，规划沿西宁大道、城中路等道路敷设通信主管网，原则上沿道路的人行道下敷设，电信管道与电力管道的水平间距不少于 0.5 米。构建由“中心机楼-汇聚机房 5G 基站及通信光纤”组成的 5G 基建设施体系，完善千兆光纤网络基础设施布局，深入推进光纤到户建设，加快建成城镇与行政村全面覆盖、自然村基本覆盖、重点应用场景深度覆盖的无线宽带城市，助力打造高水平全光网省、双千兆网络标杆省。

## 第 76 条 环卫工程规划

中心城区 2035 年规划设置环卫设施 6 座。其中，扩建现状无害化垃圾填埋场 1 座，位于木稔村辽麻涌；新增建筑垃圾受纳场 1 座，位于木稔村闸涌；新建 IV 类餐厨垃圾处理厂 1 座，与新建的建筑垃圾受纳场同址建设；新增垃圾转运站 3 座，分别位于杏村北侧、亨茂花园东北侧、民安医院南侧。

## 第 77 条 综合防灾规划

1. 防洪规划：规划期内县城堤防按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防洪措施——对都城大堤进行全面加固，建设九星水库滞洪工程，治理水土流失、滞堵山洪。

2. 排涝规划：排涝标准中心城区按 10 年一遇，重要工程及企业采用 20 年一遇，水利设施排涝标准按 10 年一遇，24 小时暴雨所产生的径流量，城镇及菜地一天排干、农田三天排干。

3.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健全地质灾害防治体系，进一步完

善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开展空间、资源、环境、灾害多要素城市地质调查评价，建立适应城市发展需要的城市地质数据库，逐步实现地质成果数据共建和共享；进一步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网络，建立崩塌、滑坡、地面沉降、地面塌陷及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点，充分依托信息化和自动化技术，形成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时自动化监测预警网络；进一步提高协同处置能力，建立各级各部门联合会商、协同处置、应急抢险为一体的机制体制；强化地质灾害综合治理，进一步夯实“谁建设、谁负责，谁引发、谁治理”地质灾害治理责任体系，结合乡村建设、城市更新、危旧房改造等工作，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治理。

4.抗震规划：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郁南县一般性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烈度应为 VI 度，II 类场地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05g。新建、改建、扩建的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重要建设工程，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采取相应提高抗震能力的措施。新建、改建、扩建的需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的建设工程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审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

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新建、扩建、改建工程，应当避免对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造成危害。继续摸清本地区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开展地震构造环境探查，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等工作，推进提高房屋设施抗震设防水平，开展城市抗震防灾国土空间专项规划，推动构建韧性城乡。

科学设置避震疏散通道：包括可供避震疏散、应急救援所必需的交通主次干道，使居民在灾害发生时能安全、便捷地疏散，应急救援人员及物资能快速到达灾区。

科学设置避震疏散场地：将城市公园、广场、运动场、绿地作为主要的避震疏散场地，避震疏散场地的疏散服务半径300~500m，人均疏散面积2m<sup>2</sup>以上，疏散场地结合城区规划布局统一布置。确定规划体育中心为中心应急避难场所，面积为5.7公顷；九星湖公园、城中公园、新城东公园、象山公园、政府广场、文化广场以及各中小学校操场等开敞空间为紧急避难场所。

5.人防规划：坚持人口防护和重要经济目标（关键基础设施）防护并重原则，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健全人防组织指挥和信息保障体系，提升疏散和综合救援能力。加快推进人防工程建设，加强人防及地下空间互联互通，建成布局合理、种类齐全、功能配套、连片成网、数量充裕的人防工程体系和点、线、面相结合的整体格局。在城市地下交通、物流、停车等方面最大限度发挥人防的平战结合功能。

6.消防规划：城市消防水源由给水管网、天然水源和消防水池供给；在城市建设中要留出消防通道，保证畅通无阻；规划在南广高铁物流园区新增1处消防站用地，将现有1个消防

中队改造成一级普通消防站。建立一个集中接警、电子计算机自动显示作战力及灭火作战布置方案、日常消防业务管理和通信调度自动化的指挥中心。消防通讯装备按国家规定完善。

## 第七节 地下空间综合利用

基于地质环境质量评价，充分论证地质环境承载力和容量，统筹考虑地上开发和地下设施建设现状，与人防工程建设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相衔接，结合人防工程，注重地下空间竖向分层和横向连通，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

### 第 78 条 地下空间竖向利用分层

有序引导地下空间开发，细化竖向利用分层。地下空间利用应优先安排地下县政基础设施、公共交通设施、人防及应急防灾设施。综合管廊、大型地下空间、通道或隧道等其他地下设施应兼顾人民防空要求。浅层（0 米 ~ -15 米）主要安排交通、人防、县政、防灾等功能，适度安排商业服务功能；次浅层（-15 米 ~ -30 米）主要安排交通、物流、人防等功能；次深层（-30 米 ~ -50 米）主要安排市政设施及其他预留功能。

### 第 79 条 划定地下空间重点发展片区

划定高铁产业片区、产城融合片区、九星新城片区、老城综合片区等地下空间重点发展片区。统筹协调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设计、建设与管理，注重地下通道、管线等接口的控

制预留，逐步推动县政基础设施地下化建设，推动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中心城区主要推进重点功能区地上地下空间整体开发，促进公共服务中心和交通枢纽站点周边地区的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鼓励绿地、广场、学校操场、体育场等地下空间的公益性功能开发利用。

## 第八节 “三旧”改造与城市更新

### 第 80 条 “三旧”改造与城市更新

改造目标：实现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缓解土地供需矛盾，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提供空间载体，关注重点力争落在改善人居环境、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传承历史文化特色。通过“三旧”改造优化城市功能和中心城区空间结构，支撑城市核心功能的提升，推进县城新城片区的建设发展，提升老城区整体环境水平，提升中心城区城市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改造对象：将中心城区的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划定为“三旧”重点改造对象，主要分布在都城镇五龙村、承平村。

坚持“工改工、工改商”为主导，保障实体经济和制造业空间。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转型改造。

有序引导旧城镇、旧村庄改造。城中村以完善配套和改善

环境为目标，以综合整治为主、拆除重建为辅，积极引导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转型升级，提高城市化质量。鼓励旧城镇、旧村庄开展微改造，改善居住环境，充分挖掘历史文化特色，对其独特资源进行保护及综合利用，发展特色文化与旅游产业。

## 第九节 城市设计与景观风貌

### 第 81 条 城镇开发强度分区控制

适当提高城乡融合经济拓展区、产城融合经济发展区和九星新城等重点地区的开发强度，适当控制健康文旅发展区的开发强度，优化老城区的土地使用方式。划定开发强度分区，开发强度分区应根据城市发展需求，适时进行动态修订。

### 第 82 条 延续郁南县的总体风貌

延续郁南县“八分山地一分田，半分河道半分村”的总体风貌，提出中心城区“城在山中，水绕郁南”的整体城市设计形象定位，塑造人杰地灵的幸福之城。

望得见山，看得见水。郁南拥有得天独厚的生态优势，城市建设充分利用良好的自然环境，把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景观要素引入中心城区，使自然资源与人文景观融于一体。

合理确定重点引导区域。根据用地规划布局，实施分区引导，根据不同的特色，突出重点地段的控制和引导。

打造示范景观带。依托九星大道打造城市功能景观带，利用西江历史人文景观遗存，打造文化广场－滨江路景观带。

塑造视线通廊。结合城市景观核心，建设主要的城市眺望点，在城市眺望点之间及重要公共空间之间，通过控制和引导视线通廊周边的城市空间建设，形成若干视线通廊，建立城市景观整体印象。

### 第 83 条 构建中心城区景观风貌格局

依托郁南中心城区的生态本底，加强城市设计引导，形成“两核三带五区”的中心城区景观风貌格局。

“两核”：九星湖新城核心、文化广场－滨江路两个核心城市景观节点。

“三带”：九星大道景观带、西江景观带、新城现代景观带。

“五区”：老城历史风貌区、新城现代风貌区、物流枢纽风貌区、活力工业风貌区和生态山林风貌区五大风貌分区。

### 第 84 条 中心城区风貌分区

依托郁南县中心城区功能分区及现状特征，将郁南县风貌分区划分为老城历史风貌区、新城现代风貌区、物流枢纽风貌区、活力工业风貌区和生态山林风貌区。

老城历史风貌区：注重传统文化的继承和更新，加强对开敞空间和传统街巷的风貌控制，保留老城原有的居住区，商业

和公共服务设施功能不变，鼓励采用微更新、微改造的手段，逐步美化，鼓励建筑风格的新旧和谐对话。着重提升建筑的立面和外部的街巷空间，营造和谐宜居的氛围。充分发挥临江特色，配合云浮市级百里西江水岸的景观风貌设计，展现郁南丰富多彩的风土人情。

新城现代风貌区：以九星湖湿地一带为基础，采用现代城市设计理念规划建设九星新城。充分利用新城滨水环境优势，打造可识别性强的开放空间。鼓励使用新材料和新技术开展建筑设计，彰显具有时代精神和郁南特色的新城风貌。

物流枢纽风貌区：依托南广高铁郁南站，配套商贸物流园区（两广农产品交易中心），严控场地建设行为，加强风貌管控，体现物流区简洁高效的风格，维护郁南门户良好形象。

活力工业风貌区：主要为郁南工业仓储等第二产业聚集区域，控制工业仓储建筑体量及立面风貌，体现郁南第二产业的经济活力。

生态山林风貌区：以郁南城区周边山水特色景观为主，突出山水丘陵的自然特征，形成城在山中，水绕郁南的景观形象。

## **第 85 条 中心城区重要景观节点**

核心节点。打造九星湖新城核心、文化广场 - 滨江路两个核心城市景观节点，利用九星湖湿地和西江江岸，突出现代性和景观引领性，打造核心景观。

特色节点。塑造包括森林型景观特色的大王山森林公园、现代滨江景观特色的西江公园、革命历史特色的烈士陵园、南江文化特色的象山公园与佛教文化特色的普光禅寺在内的特色景观节点，形成特色景观节点。

门户节点。在对外交通出入口重点打造高铁郁南站门户节点、西江码头门户节点、高速公路郁南出口门户节点，提高景观辨识度和标志性，作为进入郁南的门户型景观节点。

## 第 86 条 中心城区空间形态控制

加强建筑高度管控与引导。建立覆盖中心城区的建筑高度管控和引导体系，充分结合自然地形地貌、周边用地条件、片区整体高度确定合理的高度范围，严格控制开发强度指标协调空间关系。九星新城与老城区的商业建筑以高层为主，行政服务中心、高铁物流园区、产城融合片区以多层、低层为主。

塑造城市天际线。依托郁南中心城区内部和周边的山、水、湿地等生态要素，严格控制浅山及山前地区、滨江地区的建筑高度、密度与体量，整体保护城市空间形态，引导城市建设与生态环境相协调，营造郁南特色、错落有致的城市天际线。

建设城市地标。塑造大王山森林公园、九星湖湿地公园等自然地标，重点引导山边、水边、林边、田边、湖边等生态景观区域周边的建设高度控制，形成与城市生态本底呼应的城市高度控制。沿江滨水建筑保留较大建筑间距，预留更多的公共

通道，塑造与自然环境融合协调的建筑风貌，保证山水要素的可视性、可达性。

## 第十节 各类控制线划定与管控

### 第 87 条 城市绿线

刚弹结合划定“绿线”。将现状且规划保留的结构性绿地、预控规划的结构性绿地纳入绿线控制区。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划定城市绿线 88.78 公顷，在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绿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绿线的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第 88 条 城市蓝线

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划定城市蓝线 408.24 公顷。主要为西江干流河道、黑河、文塘水库等重点水域。在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蓝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蓝线的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第 89 条 城市黄线

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共划定黄线 171.40 公顷，城市黄线参照相关法规政策进行管理。主要包括郁南高铁站综合枢纽、高压走廊、主要地下排水箱涵、环卫设施、供水设施等。在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黄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黄线的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第 90 条 工业控制线

守住工业用地“基本盘”，至 2035 年，划定 63.72 公顷工业用地控制线。控制线内的规划工业用地和以工业为主导方向的备用地禁止房地产及公寓式商品住宅项目开发。除因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和交通设施、绿地、广场、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等公共利益需要，以及必要的办公、商业用地建设，原则上不得作为其他非工业用途；控制线内规划工业用地及发展备用地需要调整为其他非工业用途的，总面积不得超过该控制线内规划工业用地及发展备用地总面积的 10%。在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工业控制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工业控制线的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第十一节 规划片区划定与管控

### 第 91 条 规划片区划分

规划片区划定以“功能完整、便于管理”为原则，衔接控规单元，综合考虑自然地理边界和主要道路边界，规划将中心城区用地划分为城镇类、生态类和农业农村类三类规划片区，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主要规划指标分解到各规划片区。

1.城镇类规划片区。划分城镇类规划片区 2 个，主要为城镇建成区，分布在高铁物流片区、郁南南药食品产业园、九星新城区、老城区及都城港务片区。

2.生态类规划片区。划分生态类规划片区 7 个，主要为西

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大王山森林公园、九星湖、鹅公山等区域。

3. 农业农村类规划片区。划分农业农村类规划片区 23 个，为中心城区范围内除城镇类和生态类片区之外的用地。

## 第十二节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与管控

### 第 92 条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原则

依据中心城区内交通干道、自然界限及行政区划边界划定详细规划单元，以保持用地相对完整，并根据社区生活圈控制单元规模。当单元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则该单元协同城镇社区生活圈进行构建，单元规模控制在 3~5 平方公里。当单元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则该单元协同乡村社区生活圈进行构建，单元规模控制在 5~10 平方公里。

### 第 93 条 详细规划单元管控

共划定 8 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包含居住型单元 3 个，产业型单元 3 个，综合型单元 2 个。居住型单元注重居住区高度、密度、容积率、绿地率等指标的合理控制，落实公共服务设施的分配；产业型单元着重于明确产业发展或转型方向，规划合理的产业空间布局及建设规模；综合型单元功能复合，以发展商业、居住、医疗功能为主，以发展文化、行政功能为辅，承担中心城区综合服务功能。

### 第十三节 中心城区范围内村庄建设管理通则

中心城区范围内各类村庄建设选址原则上应符合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用途管制要求。

#### 第 94 条 宅基地管理

位于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每户宅基地面积不得超过 150 平方米。农村住宅应在用地产权范围进行建设，原则上建筑总层数不超过 4 层，高度不超过 16 米，建筑面积不超过 600 平方米，建筑主朝向间距宜不小于 6 米，且应满足消防要求。建筑外挑不应超出 1.5 米，建筑外挑外侧距巷道中线不小于 3 米，净空高度不低于 4 米。农村住宅工程场地标高控制高出毗邻道路路面 0.2—0.3 米。

#### 第 95 条 村集体建房管理

鼓励位于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采取集体建房方式建设住房，满足人多地少地区的村民居住需求。村集体建房用地原则上容积率上限为 3.5，建筑密度上限为 40%，建筑高度上限为 24 米，绿地率下限为 30%，具体指标结合村庄风貌及需求确定。地块建设应按照不低于 0.7 车位/户的标准配置机动车停车位，采用地上、地下相结合的方式配置；应根据居住人口，按照国家、省、市的相关要求在地块内配置对应的公共服务设施。

## 第 96 条 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管理

工业用地应符合国家、省关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对容积率、建筑密度的控制要求，其他控制指标与配建要求则根据镇村企业的生产需求进行综合确定，鼓励按照标准厂房的要求进行建设。仓储用地原则上容积率下限为 1.0，建筑密度下限为 30%，建筑高度上限为 40 米，绿地率上限为 20%，其他配建要求则根据镇村企业的产业需求进行综合确定。商业服务业用地原则上容积率上限为 2.0，建筑密度上限为 60%，建筑高度上限为 36 米，绿地率下限为 10%，按照不低于 0.5 车位/100 m<sup>2</sup>建筑面积的标准配置机动车停车位。

## 第 97 条 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管理

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管理原则上容积率上限为 1.5，其他控制指标可在规划实施阶段根据设施规模需求、行业技术规范和项目立项批复等文件确定。

## 第 98 条 建设退距

怀郁高速、广梧高速、368 省道、架空电力线路等交通及市政要素周边开展的各类建设应遵循有关法律法规条例的规定与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建筑退让。村集体建房、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建筑退地块边界距离不得小于 3 米。

## 第 99 条 建筑风貌

农村住房建设应具有岭南文化、南江文化特色元素。村集体建房、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建筑风貌应与本村宅基地建设形象相协调。

## 第九章 明确城乡特色风貌塑造与管控

### 第一节 城乡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 第 100 条 塑造“古韵南江，山水郁南”的风貌特色

规划形成“一带三区”全域城乡风貌分区；“一带”即西江沿岸风光带，充分发挥西江的景观功能，凸显滨江特色。

“三区”即城镇风貌协调区、山地特色风貌区、历史文化风貌区。彰显“古韵南江，山水郁南”的地方风貌特色。

### 第二节 自然地理景观特色保护利用

#### 第 101 条 构建“两心、两带、三组团”的全域旅游格局

推动自然地理景观全面利用，融合人文历史资源，打造多层次旅游空间。构建“两心、两带、三组团”的全域旅游格局。

依托中心城区和连滩镇的交通等基础服务设施，建设中心城区、连滩镇两大全域旅游服务中心。

利用自然、田园风貌打造“西江旅游风景带”“南江文化体验带”。串联西江，依托大王山森林公园、九星湖湿地公园、象山公园、红溪谷田园综合体、西江沙滩、黄金沙滩等核心资源，引导生态旅游、休闲度假、康养旅居、山地运动等业态融合发展。集聚南江，结合南部各镇南江文化资源，塑造凝聚郁南特色文化记忆的南江特色旅游带。

塑造“生态观光组团”、“休闲度假组团”、“人文旅游

组团”三个旅游集聚区。依托县域西部各镇丰富的山、水生态资源，加快发展森林康养产业，发展一批森林康养特色村，形成森林康养产业集群，发展生态休闲观光旅游区。依托西江中段对外交通便利性，串联沿岸各镇村景区景点，挖掘西宁文化资源，打造世界黄皮公园西宁古镇旅游线路，形成休闲度假区。结合南江第一湾、南江小镇、连滩镇油菜花基地、东坝蒲芦山森林公园、双凤花卉基地、兰寨古村落、大湾古建筑群等优势资源，加快打造“岭南祖地”文化旅游线路，以线串点，以点带面，建设人文旅游区。

#### **第 102 条 塑造环山绕湖的自然公园游憩带**

依托云开大山、云雾山脉、大河湿地等丰富的生态资源，在保护生物多样性及地质地貌景观多样性的前提下，植入自然体验、休闲游憩、生态旅游等功能，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形成“近水为景、远山为屏、山水城互望”的游憩格局，展现森林、湿地自然风光和大地景观特色。

#### **第 103 条 打造水城共生的蓝绿网络**

沿西江、南江、建城河等流域水系，构建连续、完整、可持续的滨水特色风貌，高标准建设碧道。注重落实“水安全、水生态、水文化、水经济”四大内涵要素，通过稳固水源与水灾害防御、提升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繁荣水文化景观与游憩系统，综合提升生态活力滨水经济带，实现“流域治理”到“流

域发展”。

为推动沿线景观风貌与品质提升，协同绿道、古驿道建设及改造提升，以蓝绿廊道网络为骨架，连通自然公园、城市公园等绿地空间，形成串联城乡，融合全域旅游、美丽圩镇、乡村振兴、历史文化资源的线性游径。

### 第三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合理利用

#### 第 104 条 弘扬历史文化风貌特色

保护郁南地域历史文化风貌特色，弘扬“古遗址、古村落、古民俗、古驿道”。加强对各类历史文化遗产的研究阐释工作，多层次、全方位、持续性挖掘其历史故事、文化价值、精神内涵。分层次、分类别串联各类历史文化遗产，构建融入生产生活的历史文化展示线路、廊道和网络，在城乡建设中彰显城市精神和乡村文明。

古遗址：主要包括磨刀山遗址，是迄今发现的广东人类的最早发源地，华南百越人生活区之一。磨刀山遗址的发掘取得了丰硕的考古成果，实现了广东史前考古的重大突破。

古村落：包括兰寨古建筑群、大湾古建筑群，规模较大，建筑设计独特，具有浓郁的地方艺术特色和民俗风格。对研究建筑史和文化建筑艺术具有重大的价值。

古民俗：包括禾楼舞、连滩山歌、飘色、面塑、张公庙会、横经席制作等传统民俗文化活动，既有农事节庆，也有民间习

俗庆典，文化底蕴深厚。

古驿道：南江古水道和古驿道，南江古水道是广东省首批南粤古驿道先行示范段，同时也是广东省南粤古驿道的重要文化线路，是南粤古驿道对接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南江古驿道至今保存大量的古码头，古驿站等众多遗址遗迹。

完善县域“不可移动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建筑”保护体系。

不可移动文物：遵循文物保护相关政策法规要求，划定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管控要求，提升历史文物保护单位周边环境。不可移动文物相关数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国土空间规划用地布局衔接当地重点文物保护利用项目的合理用地需求及空间要素配置保障

非物质文化遗产：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做到增强真实性、注重整体性、加大传承性。

历史建筑：历史建筑应按原状保存，不得损毁、改建、添建或者拆除，维修和保养要体现“整旧如旧”。

## 第 105 条 合理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推进磨刀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打好“岭南祖地、南江文化”两张牌，加强南江文化景观和历史格局保护，延续沿岸整体风貌与历史文化氛围；活化赋能五星村、兰寨村等古村，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推进县城中

山路功能更新及环境设施改善，重塑骑楼老街风貌；深入挖掘红色历史文化内涵，提升河口寨村、妙门村、龙岗村等红色教育基地，修缮中共三罗中心县委旧址、李镇靖故居等红色遗迹。以郁南县城、连滩镇为主要发展节点，串联沿线红色遗址、名人故居等次要发展节点，发展古镇古村游览、红色党教研学等文旅项目。

推进古驿道建设。不断加强南江古水道和古驿道保护与活化利用研究，妥善保护古驿道文化路线沿线的古镇、古村、文物保护单位等物质文化遗产以及传说典故、民风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南粤古驿道、古水道文化底蕴，重点建设古驿道先行示范段，打造古驿道文化长廊。

## 第 106 条 历史文化保护线划定及管控

衔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将 21 处省级以上文物保护范围划入历史文化保护线。

历史文化保护线按照国家、广东省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实施管控，明确区域整体保护和活化利用的空间管控要求。坚持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防止大拆大建破坏文物等各类历史文化遗产本体及其环境，严格历史文化保护相关区域的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

历史文化保护线可结合各保护要素管理部门组织编制的保护规划批复成果进行动态调整，同步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

图”实施监督系统。未划定公布保护范围的文物保护单位，执行临时保护范围，古墓葬、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其他类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界线从文物本体边界外扩 5 米；古遗址、石窟寺及石刻保护范围从最外侧有遗迹现象点以外外扩 30 米。

# 第十章 筑牢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 第一节 构建一体化的综合交通网络

### 第 107 条 明确交通发展目标与策略

#### 1. 交通发展目标

充分发挥链接大湾区与大西南的区位优势，深度对接国家、省、市、县综合交通网络，推动融通周边县（市、区）的便捷交通网络建设，完善城乡交通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建立骨架清晰，职能分工明确，内外联系快捷，设施完善的综合交通系统，形成内优外达的交通体系。

到 2035 年，形成东进融湾、南北贯通、立体互联、智慧绿色的对接区域交通的大格局。实现县域内中心城区、重点镇、一般镇之间 1 小时通达，县城与云浮城区 1 小时通达；依托高铁、高速公路，实现 2 小时到达周边机场、3 小时到达大湾区主要城市；打造郁南到西南主要城市 3 小时交通线。

#### 2. 交通发展策略

融入区域交通体系。全面对接、融入国家和省综合交通网络，融入云浮经济发展主廊道，促进综合交通系统有序发展。强化县城、中心镇等与对外交通互联，做好与南广高铁、深南高铁、广昆高速公路、肇阳高速公路、国道 234 等交通廊道接驳；加快改造都城至开南大桥公路、省道 294 线、县道 822 道松线、县道 826 线旧线以及省道 537 线。连线成网，化两省边

界为“三市”中心，有效引导过境人流、物流进入郁南县，融入区域交通体系。

推动城乡交通服务一体化。以国道、省道为骨架，形成完善、畅通、系统的干线公路体系，带动沿线城镇快速发展。提升公路网（国道、省道）密度，将部分县道按省道标准进行升级改造，作为县域干线公路，做到“干线公路镇镇通”，提高各镇的交通运输能力。以“四好农村路”标准提升县道、乡道等公路，打通断头路和瓶颈路段，推动农村公路畅通。

打造临港经济带，振兴水路航运。构建广昆高速和南广高铁，西江黄金水道“三位一体”、优势互补的综合交通体系，充分发挥西江黄金水道连接两广、粤港澳大湾区的优势，打造都城镇、建城、南江口三大港区。

## 第 108 条 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

### 1.公路网规划

高速：郁南现状有三条高速公路，分别为广昆高速公路、肇阳高速公路和怀阳高速公路。规划续建怀阳高速公路（郁南至阳西段）。新建德庆至罗定高速公路（德庆至郁南段）。

国道：规划期内开展国道 234 升级改造，在河口镇、连滩镇段局部改线，跨南江河途经东坝镇政府后再并回原线路，全线按一级公路等级建设，增强对沿线城镇的带动能力。

省道：规划期内对现有省道 368 线、省道 279 线进行升级

改造；改扩建省道 538 线、省道 294 线、省道 274 线、省道 537 线和省道 266 线。省道 538 线，线路从平台至东坝进入云安区；省道 294 线，线路从建城至千官进入罗定市；省道 274 线，从连滩至宋桂进入云安区；省道 537 线，从宋桂起进入云安区；省道 266 线（封开连接线段），从都城镇经过并延伸到梧州境内。

县道：规划期内新建十四条县道（新升县道）、改造六条县道。新建县道（新升县道）有县道 802 线、县道 803 线、县道 804 线、县道 477 线、县道 478 线、县道 490 线、县道 491 线、县道 492 线、县道 493 线、县道 466 线、县道 475 线、县道 417 线、县道 480 线和县道 485 线。对现有县道 801 线、县道 821 线、县道 822 线、县道 472 线、县道 473 线、县道 474 线（含千官古罗段改线）进行改造改建。谋划建设一条建城至罗旁一级公路。

## 2. 航运规划

提高西江航道通航能力，融入珠三角航道网。利用好都城港区、建城港区、南江口港区宜建岸线，通过整合资源形成以大型综合码头为核心的港口体系。继续推进对南江口和都城现有码头整治工作，提高港口运行效率。推进位于建城、南江口镇的干散货码头建设，加快建设位于都城镇的综合型码头。

## 3. 客货运站规划

建设以中心城区为中心、乡镇和行政村为客货集疏点的三

层规划布局。第一层次是县城客货运站场及物流中心（即南广高铁郁南站－都城园区配套商贸物流园）；第二层次是各中心镇建设五级以上客运站场；第三层次是在一般镇及行政村建设汽车客运候车亭和招呼站。

## **第二节 构筑安全稳定的基础设施体系**

### **第 109 条 建立完善的县域给水安全保障体系**

中心城区设置水厂 2 座，其中保留现状象山水厂、规划新增第二水厂，供水范围为城区及周边农村；建设郁南千官分水口供水工程，在郁南县南部新建南片供水中心水厂，主要供水连滩、东坝、宋桂、河口、大湾、千官等镇；其余各乡镇按实际需要新建、扩建自来水厂，并做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

### **第 110 条 完善县域污水处理系统**

中心城区设置污水处理厂 2 座，其中扩建中心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规划新增第二污水处理厂。各乡镇按实际需要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污水应处理达标后才能排到江河。

### **第 111 条 健全县域雨水排放工程**

按照远期目标，排水体制采用分流制建设雨水管渠。各镇在建设密集区，以现状河涌、湖泊等为受纳水体，按照就近排放的原则，建设雨水管道或雨水边沟。在农村地区雨水可采用自然漫流的形式进行排放。

## 第 112 条 推进天然气系统建设

中心城区近期以管道天然气和瓶装液化石油气共同作为主要气源，远期以管道天然气作为主要气源；中心城区外其他地方，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要气源，远期可铺设天然气管道，使用管道天然气。全县设置燃气设施 11 座。其中，保留现状 LNG 储配站 1 座、液化石油气储配站 2 座；新增天然气门站 1 座、燃气气化站 3 座、调压站 4 座。

## 第 113 条 保障供电稳定运行

规划设置 220 千伏变电站 2 座，110 千伏变电站 14 座，35 千伏变电站 9 座。其中，保留现状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35 千伏变电站 1 座；规划扩建 220 千伏变电站 1 座，110 千伏变电站 6 座、35 千伏变电站 2 座；新增 220 千伏变电站 1 座，110 千伏变电站 7 座、35 千伏变电站 6 座。

## 第 114 条 提质升级通信系统

保留现状通信局所，规划新增通信端局 1 座，位于都城镇。通信综合机房可附设在建筑物内，可由各运营商共同使用。构建由“中心机楼-汇聚机房 5G 基站及通信光纤”组成的 5G 基础设施体系，完善千兆光纤网络基础设施布局，深入推进光纤到户建设，加快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

## 第 115 条 完善垃圾收运处理系统

扩建现状生活垃圾填埋场，新增建筑垃圾受纳场处理建筑垃圾、IV类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采用镇转运县处理的方式进行收运，各镇可根据需要建设垃圾转运站，以满足当地需求。

## 第三节 筑牢韧性安全的防灾减灾体系

### 第 116 条 构建县域综合防灾体系

规划至 2025 年，灾害事故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升，监测预警融合发展，综合应急救援响应有力，基层基础能力显著增强，数字化技术应用推广，民众安全意识及自救互救能力大幅提升，城市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良性发展可持续态势明显。

规划至 2035 年，城市综合防灾安全韧性显著增强，城市综合防灾安全能力全面提升，城市综合防灾减灾体系高效科学，城市综合防灾安全空间韧性格局基本形成，重要防灾减灾工程布局科学合理，安全韧性城市基本建成，城市安全保障能力全方位增强，人民群众生活更安全、更放心。

#### 1. 提高城市防洪排涝能力

县域县城区都城大堤按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其余各镇区堤防按 10-2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排涝按 1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所产生的径流量，城镇及菜地按一天排干，农田按三天排干标准进行治理。改、扩、新建郁南县的江河堤防，在江、河

流域山上造林植被涵养水源吸纳雨涝。

## 2.提高抗震减灾综合能力

郁南县地震烈度区划属 VI 度区，建筑设计烈度采用基本烈度 VI 度，对达不到标准的建（构）筑物应当进行抗震加固。确保震时，人民生命财产基本有保证，经济建设能顺利进行，抗震防灾指挥系统运行正常，要害部门和生命线工程基本安全，并基本不发生次生灾害，社会生产不受影响，人民生活基本正常。

提升城市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能力，生命线工程设施按 VII 度设防，推进老城区抗震加固工作；进行地震灾害教育；防止次生灾害和衍生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减少损失，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 3.确保城市消防安全

按照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全面优化消防安全环境，建立布局合理、因地制宜、全面覆盖的区域消防服务网络。

合理确定消防设施布局：中心城区按接到出动指令后 5 分钟内消防队可以到达辖区边缘为原则确定消防站服务半径和数量；各镇根据实际情况，至少配备一个消防站，在连滩增设 1 个特勤消防站；在大湾增设一个兼具特种灾害事故处置性质的一级普通消防站。

## 4.完善人防工程建设

以三类人防重点城市为标准，坚持人防建设与城市建设相

结合，人防与城市防卫相结合，战时防护与平时使用相结合，人员防护与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并重的原则，构筑全面完善的人防总体防护体系和工程体系，确保城市战时安全运行，人防设施军民兼用。

加强重点目标防护和人员防护，按人均 1.5 平方米的标准建设防护避难工程；城市管线逐步形成地下网络，确保战时运转正常；设立县 - 镇两级指挥中心，加强通信警报设施建设；合理配备指挥工程、医疗救护工程、防空专业队工程、人员掩蔽工程和配套工程。

#### 5.降低地质灾害发生风险

坚持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因地制宜开发地质资源，最大程度降低地质灾害发生率，减轻地质灾害损失。

合理规范人类工程建设活动，地质灾害易发区工程建设活动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落实地质灾害工程建设“三同时”制度。规划应尽量避免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进行大规模开发利用。加强地质灾害监测；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完善群测群防网络。实施过度砍伐、垦植谷坡地带的生态恢复工程，通过生物防治措施保持水土，防治因生态破坏导致的泥石流等灾害。综合采用工程治理、搬迁避让、监测预警等方式消除或降低地质灾害风险。

#### 6.公共卫生和防疫规划

加强城市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评估，建设城市应急防疫体系，

优化医疗资源布局，配套公共卫生应急空间和公共卫生应急保障空间，全面提升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高城市韧性，形成分级分层分流的城市突发公共卫生救治网络。医疗卫生设施采用三级配置，即“县级综合医院－县级专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三级综合医院建设为核心，以二级、一级医院及专科医院建设为辅助，以防疫保健、社区卫生服务网络为基础，均衡布置各级医院。科学划分社区网格单元，加强网格员配套，将城市管理、公共服务、重大公共卫生安全统筹纳入网格化管理，并加强基层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应急基础设施配置，提升社区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响应速度和能力。

#### 7.提升综合防灾能力

灾前排查隐患、工程设防、监测预警。针对地震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火灾与爆炸等灾种，深化城市综合灾害风险评估，识别划定各类灾害的易发区和高风险区，治理现状安全隐患，加强安全风险管控；针对洪涝灾害、人防、消防等灾种，加强工程建设抗灾设防，保障要害部门和生命线工程基本安全，优化防灾设施布局，提升抗毁救援能力；针对地震、气象、地质等主要灾害，进行监测预警体系整合，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体系，积极推动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的应用，完善城市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功能，不断加大公共安全和应急防护教育培训力度，有效提升城市运行预警监测和应急处置能力。

灾时快速启动应急预案，人民紧急疏散避难。建立多部门

公共数据资源共享机制，采用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完善综合应急指挥管理体系，规划建设1处县级应急指挥中心，14处镇级应急指挥中心；灾时快速启动应急预案，各级部门实时沟通，有效组织抢险救灾，指挥人员疏散、重要物资转移。

强化应急避难场所运营维护和管理，健全相关配套制度和预案；以各级主干道，国省干道为基础，建设疏散救援通道，通过提高抗灾设防、断面设计、两侧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及增设排水设施等方式，确保其安全性。

支撑灾后基本生活保障。建立应急供水、应急供电、应急供气、广播通信设施；完善基础设施系统的灾后应急系统；规划建设1处县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14处镇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筑面积根据实际需求确定。灾后快速发放储备物资，恢复秩序，组织重建。

# 第十一章 统筹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 第一节 水资源与湿地

### 第 117 条 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

#### 1.明确水资源保护利用目标

至 2025 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2.56 亿立方米以内；至 2035 年，预测全县建设用地总量为 120.90 平方公里，全县用水总量不突破上级下达指标。大河水库、向阳水库和云霄水库达到作为饮用水源要求的水质标准，并实现一库一景，县内河流达到其水功能区水质要求。

#### 2.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

保护县域范围内主要河流水体安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加强对水源保护区的保护，加强供水源地的河湖水系的综合整治，大力推进水资源保障、水安全提升工程。加强对大河水库、云霄水库、郁南县均冲饮用水源地等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保护。在重要水源地及重要湿地保护范围内严格限制新、改、扩建各类与防洪排涝、河道整治无关的建筑物和构筑物，确需建设的项目应遵循严格控制、保护生态和占补平衡的原则，依法对占用水域进行补偿。注重西江水资源涵养，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增强地表水调蓄能力，加强应急水源储备。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跨流域调水水源地及其输水干线、区域供水

水源地及其输水通道、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水域、其他禁止设置入河排污口的水域内设置排污口。其他水域应根据排污控制总量要求，对排污行为进行一般控制。

加强重要河湖岸线保护。规划将南江河、西江纳入重要河湖岸线，加强岸线保护与利用，岸线管控按相关河道管理规定执行。

## 第 118 条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 1.明确湿地资源保护目标

加强县域范围内河流湿地及人工湿地保护与修复，对广东大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云浮九星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云浮郁南建城河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实施特殊保护。

### 2.分级推进湿地资源保护

实行湿地分级管理制度，国家级湿地包括广东大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优先保护湿地资源，构建集湿地水质保护保育、湿地文化展示、科普宣教、科研监测、生态旅游于一体的国家级湿地公园。地方级湿地包括云浮九星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和云浮郁南建城河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对云浮九星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优先保护湿地资源，适度建设城市湿地公园景观；对云浮郁南建城河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优先保护湿地资源，适度建设城市湿地公园景观。

## 第二节 森林资源

### 第 119 条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

通过优化林地和树种的结构与布局，加强生态敏感区域保护修复和退化林分修复，全面提升郁南县森林质量，增强森林稳定性，提升生态服务功能；科学落实国土造林绿化适宜空间，重点在千官镇、东坝镇等区域增加林地数量，推进扩绿提质。

### 第 120 条 强化森林资源管护

强化对生态公益林和天然林的管护，严格控制生态公益林和天然林转变为其他用途。新增建设占用生态公益林、天然林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推动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区域内的商品林向生态公益林的转化，扩大生态公益林范围，巩固生态屏障，全面提升森林碳汇能力。

## 第三节 耕地资源

### 第 121 条 守住耕地安全红线

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充分发挥规划引领管控作用，引导各类项目不占或者少占耕地。除国家安排的生态退耕、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及国家规定的其他可不落实补充耕地的情形外，各类占用耕地行为导致耕地减少的，均应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补充与所占耕地数量

和质量相当的耕地。统筹各类补充耕地资源，积极拓宽补充耕地途径，通过土地整理复垦、鼓励平原地区种植果树、林木的地块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充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结合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通过恢复优质耕地、新开垦耕地等途径补充耕地资源，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于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的问题，原则上原地恢复耕地。

## 第 122 条 提高耕地质量

结合垦造水田推进耕地恢复工作，提升耕地质量。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至 2035 年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不断夯实国家粮食安全保障基础。合理开展耕地恢复计划，将平台、连滩、东坝等镇具备开垦为水田或高质量等别耕地的后备资源优先纳入耕地整治范围，积极推进垦造水田工作，加大补偿管护激励保障，提高基层垦造水田积极性。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通过土地整治工程，实现对“田、水、路、林、村”的综合整治，形成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与现代农业生产方式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优质良田，不断提升耕地质量。

## 第四节 矿产资源

### 第 123 条 划定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分区

划分禁止开采区和重点开采区。禁止开采区主要为生态保护红线所在区域。重点开采区主要为现有及未来将建设的重点矿区，主要分布在县域西北部、东北部、中部和南部。

### 第 124 条 落实矿产资源保护开发措施

加强基础地质调查、矿产资源调查与勘查评价。提高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调查与勘查评价，保障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落实国家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完成郁南县境内区域地质调查，推进开展国家战略性矿种与重点优势矿种调查与勘查评价工作。

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水平。提升矿山开发利用整体水平，改进矿山规模结构、产业结构，推进矿山开发利用集约节约水平进一步提高，矿山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步提升，基本形成矿产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绿色矿业新格局。

合理利用矿山资源。推进建筑石料资源规模化开发。构建区域联动、供需平衡、绿色环保、集约发展的建筑石料开发格局。推进砂石资源规模开发、整体修复，新建建筑石料矿山开采不留残山残坡。积极推进砂源替代利用，鼓励利用废石以及铁矿等矿山的尾矿生产机制砂石。加强资源丰富地区和需求量大

大的地区衔接。支持沿建城镇、南江口镇等主要运输通道布局大型石料生产加工基地及矿产物流园区，实现仓储加工、陆港联运、展销结合。

推进矿政管理体系建设。提高技术创新与信息化管理水平，深化矿政管理改革，加强对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利用监督管理，推进矿业权“净矿”出让，实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有序高效，监管制度高效有力。

## **第 125 条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推进矿业领域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举措，推进绿色矿业发展。各地要高度重视绿色矿山建设工作，落实工作经费和人员保障，强化与生态环境、林业等有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合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工作。到 2035 年底前基本形成矿产资源家底基本摸清、绿色勘查开采全面实施、矿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矿产资源利用效率和开发保护水平显著提高、重大项目支撑力度持续增强的绿色矿业发展新格局。

## **第五节 自然资源转用与管理**

### **第 126 条 完善相关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管理**

建立和实施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为基础，集成耕地、矿产、森林、水、湿地等

专项调查成果，形成自然资源管理的调查监测“一张底图”。建立和实施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矿泉水、地热开采等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和取水许可制度。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市场主体信用评价、责任追究等监管机制，加强对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全程的动态有效监管。

### **第 127 条 严格用途管控，加强自然资源转用管理**

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加大农用地保护力度，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强化农用地转用管理机制，促进农用地转用审批有序进行，实现土地资源有序、合理、可持续利用。收集和整理城乡自然资源的信息和数据，开展城乡自然资源入库登记工作，为规划和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加强自然资源的综合利用，促进不同资源之间的协同发展，减少资源的浪费和损失。

## **第六节 支撑碳达峰碳中和**

### **第 128 条 推动建设空间低碳转型**

深入推进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改造，构建循环型产业体系；加快推进绿色交通发展，完善公交站点布局，构

建低碳、高效、大容量公共交通体系，推广慢行交通建设；强化城乡低碳化建设，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建筑，持续推动建筑节能，建设节能低碳的城市基础设施。

### **第 129 条 提高绿地覆盖占比，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

增强林业碳汇功能，高质量打造“碳汇林”，发挥森林碳汇在抵消减排、缓解气候变化和实现碳中和目标的“低成本、高效率”优势。通过自然保护地、荒漠化治理、湿地保护和修复等国家造林重大工程的建设，增加森林覆盖率，持续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加大城市和乡村的绿化力度，增加绿地面积，建设公园、植树、种草、造林等，增加植被覆盖率。合理规划城区公园、小区绿地等的面积和位置，在规划期内，提升绿化覆盖率。

## 第十二章 强化国土修复整治与存量更新

### 第一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 第 130 条 确定生态保护目标

通过对郁南县内的山水林田湖草沙资源开展保护修复工程，维护全县生态安全稳定，实现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治理能力明显增强。近期内至 2025 年，推动万里碧道建设、重要水资源修复和废弃矿山修复工作，实现全域内生态系统的修复和保护，县域生态安全基本稳定。远期内至 2035 年，完成万里碧道建设，继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资源修复工作，继续修复县域内废弃矿山，继续推动国家森林城市的建设和发展。

#### 第 131 条 划定生态修复分区

在县域内划定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区、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森林生态修复重点区三大生态保护修复分区，分类确定治理修复措施。

#### 第 132 条 安排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规划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包括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造林绿化重点工程、水资源与水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等。

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工程，包括消除危石、降坡削坡土地平整、边坡复绿等，搭建矿山安全修复

工程。控制污染工程，确保矿山废弃地内无废水、废渣、废气等污染源产生，易产生的污染采取降低污染物流动性的方式治理；通过覆土种植、岩壁修整、石缝固土种植等方式进行植被恢复。根据上级下达的任务，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加强生态敏感区域保护修复和退化林分修复，提升森林质量，增强森林稳定性，提升生态服务功能。优化林区树种结构，保护生物多样性，提升林地综合效益，保持生态平衡。

**水资源与水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工程：**严格控制河流、水库周边的生产生活污水等对水质的污染，加强对入河排污口的整治、采取控源截污方式消除水库周边污染源，确保水环境安全和水质整体稳定。逐步退出水库周边的种植、建设等行为，打造生态滨水空间，形成生活休憩场所。定期检查与维护水库坝体，保持水库整体安全稳定。严格控制河段周边工农业生产产生的工农业污染，提升蟠龙河、建城河、南江河（连滩—东坝段）等水体水质，确保水环境安全。遏制毁林开垦、乱挖乱种违法行为，对因非法开垦林地导致水土流失区域进行生态复绿，维护郁南水环境的安全与稳定。清除和封闭非法排污口，保护和修复西江及主要支流自然岸线、江心洲。

**水土流失治理工程：**通过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开展水土保持和土地综合整治，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加强森林植被保护和修复，实施植树造林、封山育林、保土耕作等。

## 第二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第 133 条 确定国土综合整治目标

开展农用地、建设用地等国土综合整治，整理腾挪建设用地资源，提升农用地整体耕地质量水平，有效提高农用地和建设用地产出效能，打造郁南县生态发展新格局。近期至 2025 年，大力推动国土综合整治工作的开展，开展耕地提质改造，完善整体农业设施配套水平，有效提升耕地质量水平；对低效建设用地整理，优化建设用地布局，改善区域环境，并充分利用丰富的生态资源优势，推动三生空间结构优化升级。远期至 2035 年，进一步推动农用地、建设用地等国土综合整治，改善城乡风貌，提升土地产出效率，打造集约、高效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

### 第 134 条 划定国土综合整治分区

国土综合整治分区划分为：农用地整治重点区和建设用地整治重点区，实行差异化综合治理。

### 第 135 条 安排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

规划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包括农田综合整治工程、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工程，具体如下：

农田综合整治工程：开展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对区域内园地、林地等耕地后备资源进行再开发，使其逐步流入耕地，提

高区域内耕地连片程度。围绕提升农田生产能力、灌排能力、田间道路通行运输能力、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机械化水平、科技应用水平、建后管护能力等，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农用地产出效率。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的农田实行生态退耕，区域内耕地逐步退出，减少对自然保护地的人为干扰。

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工程：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在尊重权利人意愿的前提下，方可开展拆旧复垦工作。拆旧后用地优先复垦为耕地，提高郁南县耕地数量。注重保护乡村生态景观和弘扬特色文化，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整治对农用地的污染，优化低效和闲置土地，提升人居环境水平。

### **第三节 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 **第 136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目标**

缓解用地供需矛盾，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挖掘存量土地潜力，使存量土地得到持续盘活、高效利用，全面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提升用地保障能力，助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 **第 137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分区布局与规模**

划定重点改造区、盘活促建区、综合整治区、逐步腾退区。其中，城镇空间（即城镇开发边界）内，重点平台、工业园区范围内的“三旧”改造地块，纳入重点改造区；属于批而未供

和供而未建范围内的地块，纳入盘活促建区；生态保护红线或自然保护地内的城乡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三旧”修复类旧村庄纳入逐步腾退区；位于城镇空间外（城镇开发边界外）、分布零散的“三旧”改造地块以及除上述三个片区外的地块纳入综合整治区。

### 第 138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策略

**全县统筹、部门联动：**构建全县“一盘棋”全局统筹总体框架，摸清存量用地资源底数，构建部门联动机制，从以前的“块状”管理向“条状”管理转变，将自然资源、住建、工信、发改、生态环境等部门有机组织起来，打通存量用地提质增效的关键环节，确保流程通畅、行政可行。

**分区差异，精准施策：**存量建设用地根据再开发的方向，分为建设用地整理复垦和改造更新；根据改造项目类型，分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复垦、增存挂钩、城市更新（“三旧”改造）等类型。结合存量建设用地的利用状况、空间分布、成因等，划分不同的策略分区，因区施策、差异推进。

**增存联动，成片实施：**在以存量用地为主的地区，如县城、各镇镇区等，酌情安排适量增量用地指标，填补零散用地（如边角地、夹心地、插花地等）的农转用需求，统筹国有和集体建设用地，开展土地整理与空间置换，结合县城品质提升和创建“美丽圩镇”，对老城区和镇区进行优化改造，实现土地的

空间规整和集约高效利用，实现成片连片更新改造。在以增量用地为主的地区，将土地征收与旧村改造相结合，通过改造促进征收。探索农村地区存量用地整理工作，将整理出的节余建设用地规模进行空间置换，保障重点地区的集中开发建设。

**重点突出，产业提质：**促进重点地区高质量发展，着重推进县城旧区、高铁站城、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的存量用地提质增效工作，出台鼓励政策推动拆除重建改造，改变城市面貌。未来的存量用地重点提供中高端产业空间，为孵化型、科创型企业提供空间载体，同时做好供后监管，定期评估引入企业运营情况，建立合理的退出机制。

综合考虑空间治理要求、存量用地区位、现状实际等情况，通过对接国土空间规划和落实各类存量建设用地，统筹划定重点改造区、盘活促建区、综合整治区、逐步腾退区四类改造分区，施以差异化的存量用地改造策略。

### **第 139 条 存量用地再开发时序指引**

按“重点优先、以点带面、分期实施、滚动发展”的再开发思路，在充分尊重各开发主体改造意愿的基础上，结合于郁南县现状发展条件、存量建设用地潜力评价结果、再利用方式、再利用难易程度，合理安排近、中、远期改造规模结构，综合确定存量建设用地再利用建设的时序计划。近期以重点改造区和盘活促建区为主，落实重点或重大项目、基础设施项目及周

边的用地需求。中期以中潜力低效用地、生态保护修复为主，重点改造城镇开发边界内村建设用地，稳步推进存量用地再开发，落实城市更新计划，促进城市内涵式科学发展。远期以清退县域欠发达区域的空心村、空置宅基地和开发难度较高的地块为主，全面推进存量用地再开发工作。

## 第十三章 支撑区域协调发展

### 第 140 条 支撑共筑全省重要生态屏障

共筑广东省“一链两屏多廊道”生态安全格局，依托中部区域云开大山山脉的生态资源，筑牢南岭生态屏障，强化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加强以重要河流水系和主要山脉为主体的生态廊道保护，维育自然山水，与罗定、封开的生态屏障彼此交融，共同构筑广东省环形生态屏障，结合碧道、绿道、古驿道等特色线性廊道，形成通山达水的生态廊道网络系统。

### 第 141 条 加强“入珠融湾”

加快融湾步伐。充分挖掘“双区”驱动机遇，借力大湾区城市对口帮扶等契机，结合主导产业积极招商引资，大力发展特色经济，围绕农业、工业、旅游、生态实现绿色崛起，让生态优势成为发展优势。用好省“平行分享”政策理念，主动深化与大湾区核心城市的产业共建合作，加快构建“湾区总装+郁南配套”“湾区研发+郁南制造”“湾区总部+郁南基地”“湾区市场+郁南供给”等产业共建模式，同时以碳达峰、碳中和牵引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动科技和产业深度融合。加强与大湾区城市教育、医疗、就业、住房、养老等社会民生领域合作，构建与大湾区一体化发展的公共服务体系。打造大湾区优

质资源“供给地”、产业转移“首选地”、溢出功能“承接地”、科技成果“孵化地”和文化旅游“休闲地”。

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抓住县辖西江沿线码头整治扩能升级机遇，充分利用“西江黄金水道”资源优势，优化港口功能，重点推进南江口港区的规模化和专业化发展，拓展都城港区发展空间。大力发展物流、仓储、航运服务业，以及水泥、木业、管桩建筑预构件等绿色建材产业，壮大临港经济带的规模和综合实力，以加快推动临港经济带建设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全力推动西江生态经济走廊建设。加快西江郁南段的碧道建设，进一步加大西江流域保护力度，继续推动西江生态经济走廊建设。

主动融入广州都市圈。大力推进广昆高速、南广高铁等交通干线与广州都市圈的衔接，加快融入广州“1小时生活圈”。深化与广州都市圈内城市的产业合作，加快郁南产业转移工业园创建省级高新区步伐，围绕重点龙头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共建共享生态宜居都市圈，谋划加强民生领域合作，积极推进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等互认，依托生态、农业资源，将郁南县打造成广州都市圈的菜篮子、后花园。

## **第 142 条 推动区域合作**

推动四县（市、区）联动，深化与云浮市云安区、罗定市及肇庆市封开县、梧州市岑溪市等相邻市县的发展合作。

建设融通周边市县的同城化、一体化交通网络。充分发挥郁南处于云浮市、肇庆市、梧州市三市几何中心的区位优势。强化郁南县向东联通大湾区、向西辐射大西南、联动两翼的纽带功能，构建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现代化交通运输体系，推动肇阳高速、怀阳高速、西江黄金水道、干线公路、跨江大桥等区域交通设施建设。

协调区域能源设施建设。高效推进西江水能存储等物理蓄能、生物质蓄能项目；协调临避设施布局，加快谋划西江郁南段内河运输船舶 LNG 加注站，建设郁南循环热力发电厂；共推新兴能源产业，适当发展天然气、光伏、风能发电项目，共同完善区域电网结构，维系能源安全。

共谋西江、南江流域水利、防洪、生态、水资源基础设施建设。共同建设水利信息化及水文现代化，推动区域水利工程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一体化；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积极配合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以及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项目等跨市跨县能源项目。

共推产业发展，构建区域分工体系。与周边市县产业园区展开深度合作，以郁南县产业转移工业一园三区为基础，共建产业园区，完善土地利用与功能布局，实现产城融合。

#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

## 第一节 建立规划传导机制

### 第 143 条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纵向传导机制

对上位规划的落实。明确落实目标定位与发展战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国土空间规划基本分区；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耕地保护目标等约束性指标。

对乡镇规划的传导指引。引导乡镇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规划目标、规划分区、重要控制线、城镇发展定位、要素配置等规划内容，分解落实乡镇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耕地保护目标、林地保有量等主要约束性指标，提出乡镇镇区主要发展方向和建设用地规模控制要求，明确综合交通、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布局要求。

对规划片区的传导指引。中心城区内划分规划分区，为指导下层次详细规划编制，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底线管控要求与用地规模，细化用地布局、住房保障、公共服务、绿地系统、城市设计、综合交通等内容，实现总体规划要求传导。在资源配置方面对单元层面落实总体规划的约束性指标分解，落实上层次规划的单元控制指引，根据实际需要细化用途分类及制定单元内部地块开发建设的具体规划细则。

对详细规划的传导约束。明确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方案，

明确需要传导的分区和用途管制规则、“城市四线”和道路红线等重要控制线、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设施布局原则和标准和地下空间功能分区等。

## **第 144 条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横向传导机制**

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按照要求实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涉及空间利用的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原则上应纳入目录清单，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发展改革部门，研究制定空间类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纳入目录清单的予以提供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统一的底数底图，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等涉及空间利用的规划内容上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保持衔接一致，不得突破总体规划约束性要求。各类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应将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中相应的专项指标纳入规划指标体系，明确指标类型和预期目标。其主要内容纳入详细规划落实。

## **第二节 建立规划管控体系**

### **第 145 条 建立“县域—镇/规划片区—单元”三级规划管控体系**

县域层面落实云浮市级指标分解，进一步细化规划分区及指引土地用途分类，中心城区划分规划片区并提出指引要求。外围镇及中心城区内规划片区层面落实上层次规划的片区控制指引，划分规划管理单元并提出详细规划的分解指引要求，指

导下层次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层面落实上层次规划的单元控制指引，根据实际需要细化用途分类及制定单元内部地块开发建设的具体规划细则。

### **第 146 条 详细规划编制要求**

城镇开发边界内编制详细规划，科学划定详细规划单元，合理确定主导功能、容积率、交通县政等基础设施、公服设施、城市形态与风貌等控制要求，强化对城镇空间的管控引导。城镇开发边界内的详细规划由县自然资源局主管部门组织编制，报同级人民政府审批。

城镇开发边界外实现村庄建设管理全覆盖。村庄规划要优化农村建设用地结构、布局，保障合理的宅基地需求与乡村振兴发展空间，提高农村节约集约用地水平。

## **第三节 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

### **第 147 条 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系统**

建立全域国土空间信息平台，整合各类国土空间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内容，建立横向协调、纵向联动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平台，对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进行监督，重点对“三线”管制、人口与建设用地发展规模、基础设施供给与建设发展需求、公共服务设施供给与需求、各类生态空间保护、镇级国土空间的实施等进行监控。

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评估制度，整合多平台数据，强化工作统筹力度，联动多部门协同推进城市体检工作，定期评估县镇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在主要目标、空间布局、重大工程等方面对上层次规划的落实与执行情况，全面总结和综合评估规划实施效能，及时发现问题，将体检结果反馈至政府下一年工作计划中，逐步建立长效治理机制，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

#### **第 148 条 建立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以国土“三调”为基础，整合县镇“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与实施所需各类空间关联数据，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一张底图，作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工作基础，建立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依托平台，以“一张图”为基础，整合叠加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实现各类空间管控要素精准落地，形成覆盖县域、动态更新、权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信息平台，为统一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法定依据，为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提供信息化支撑。

#### **第 149 条 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动态管控国土空间规划全过程。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重要空间管控边界

和重点区域的监测预警模型，对三条控制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主要要素变化以及经济发展、城乡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开发利用状况进行长期监测，定期发布监测报告，全面提升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

### **第 150 条 实行国土空间规划全周期管理**

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和实施监督全程留痕制度，要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中设置自动强制留痕功能，确保规划管理行为全过程可回溯、可查询。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加强日常巡查和台账检查，做好批后监管。

### **第 151 条 建立实施绩效考核与监督检查制度**

加强监督检查，明确责任主体，建立实施绩效考核制度。建立健全派驻国土空间规划督察员制度，对县镇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工作进行事前和事中监督制度，及时发现、制止和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通过社会力量（社会组织或志愿者）对县镇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进行督导。定期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县镇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情况，并进行备案。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效能监察工作，对县镇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实施的相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规划得到有效实施。建立重大问题的专家论证制度与重大建设项目的公示与听证制度，积极发挥法律监督、行政监督、舆论监

督和公众监督的作用，加大对违法建设行为的查处力度。

#### **第四节 近期行动和重大项目保障**

##### **第 152 条 制定近期行动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

统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县委、县政府年度重大项目和财政支出计划相衔接，以五年为周期，以战略重点为牵引，以重大工程和重点建设项目为抓手，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落实，确定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等资源配置方式，滚动编制近期行动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制定重大项目清单，提出实施支撑政策，指导城乡建设和土地利用管理。

##### **第 153 条 推进重大项目用地保障**

建立重大项目清单。加强对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实施推动，统筹安排各类重大平台、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建设计划，编制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土地整治和生态修复和乡村振兴等重大项目清单，突出服务和保障民生，制定实施支撑政策。县自然资源部门要配合同级发展改革部门积极做好重大项目管理工作，对拟于年内报批用地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认真梳理并纳入国家级、省级重大项目清单，在项目用地依法依规批准后，由国家统一配置计划指标；对暂未纳入重大项目清单的基础设施项目，在“增存挂钩”核算可

用计划指标中优先安排保障，在项目纳入重大项目清单后实报实销。

加强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统筹安排全县空间资源，通过规模整合、整理、腾挪、拆旧复垦和异地购买等方式，推动空间资源向重大项目集聚，实施差异化的用地和布局保障措施。对已明确选址的项目，应强化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对未明确选址的项目，做好用地规模预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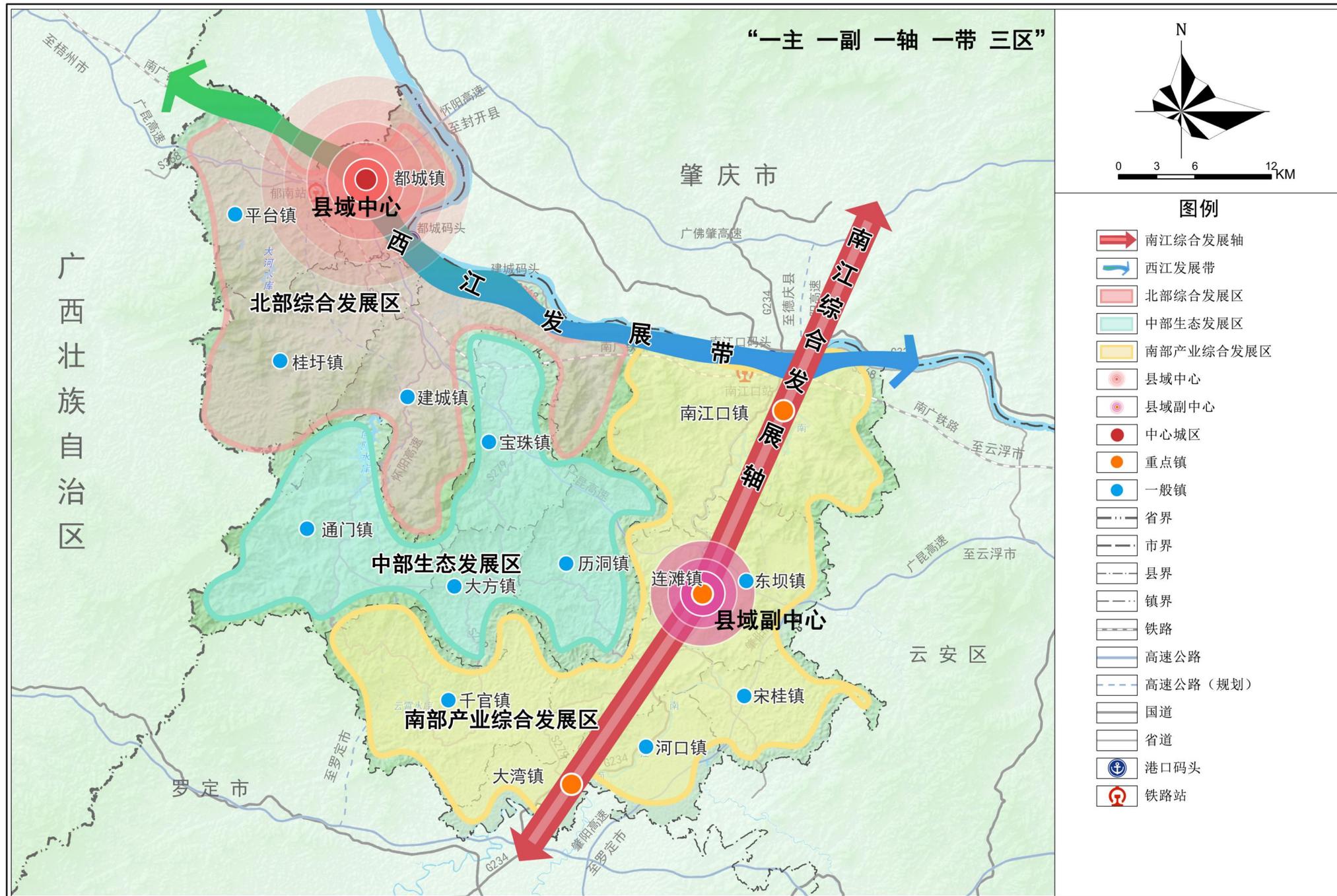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配套政策保障

### 第 154 条 健全相关配套政策

围绕高质量发展需要，细化完善盘活存量、城市更新等有关政策，强化人口、土地、财税等配套政策协同。按照“政府统筹、市场主体、产业优先、配套同步、各方合力、共享共赢”的原则，结合地方实际建立城市更新机制，制定实施层面的指引、规定、实施办法等。探索城市更新项目开发制度，鼓励更多企业及物业原产权人共同参与项目整体的规划和开发；在特定区域内以高效容积率为目的，制定相关措施与标准，充分利用容积率转移和土地用途转换的灵活性优势推动城市更新落实。充分利用开展“一事一议”机制，强化民生改善、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保、空间保障等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增强郁南发展动能。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生态产品调查监测、价值评价、经营开发、保护补偿等相关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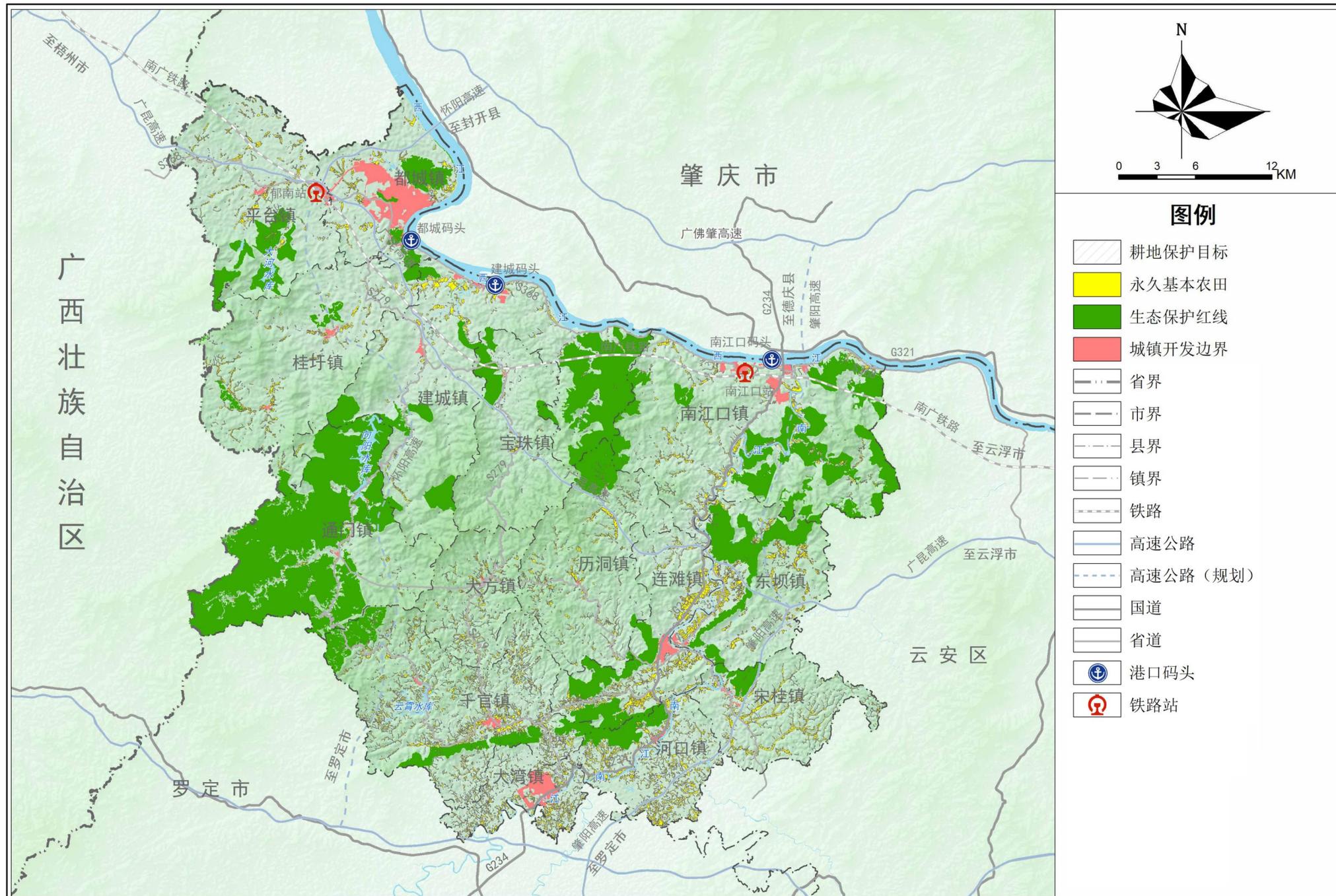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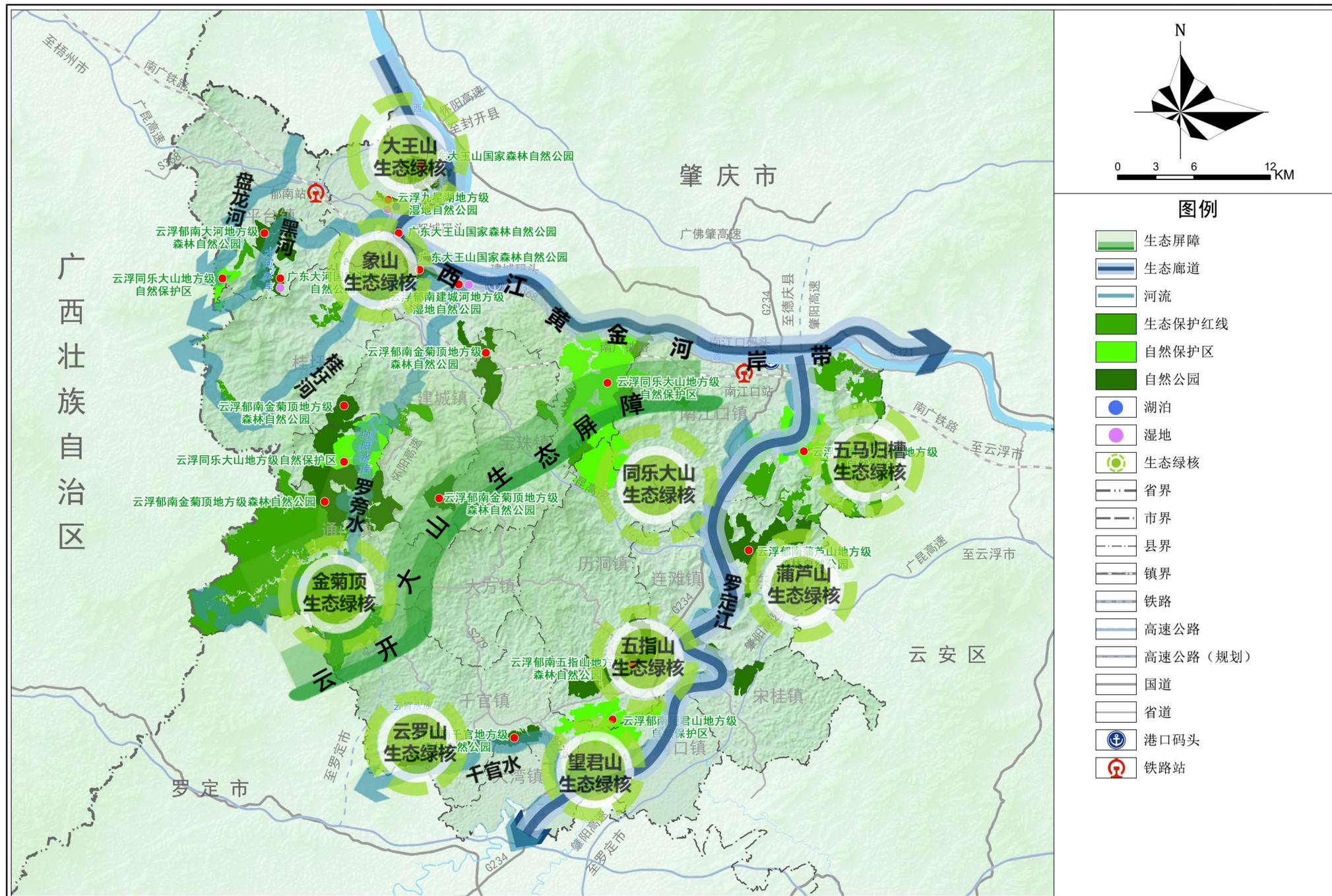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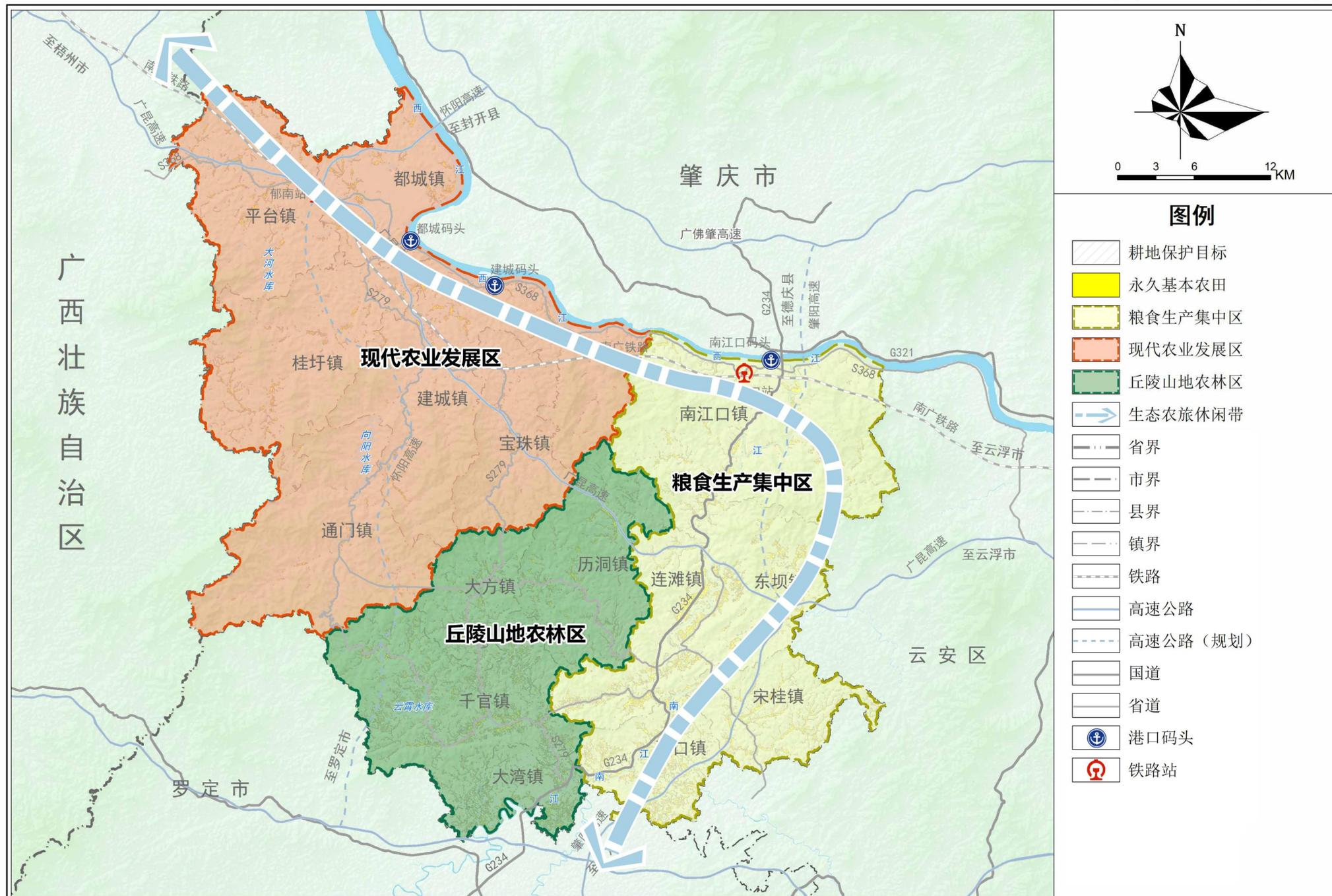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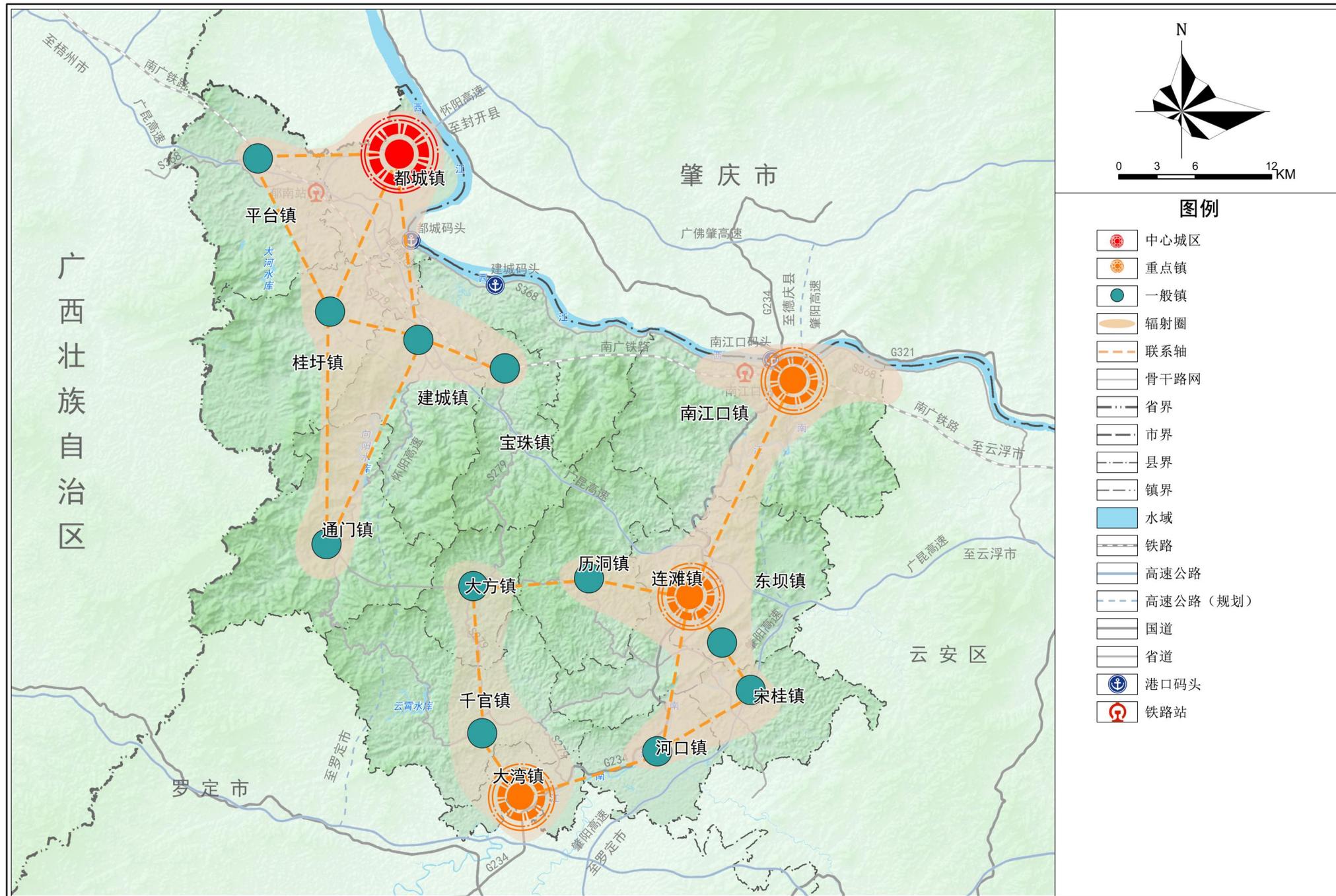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农业空间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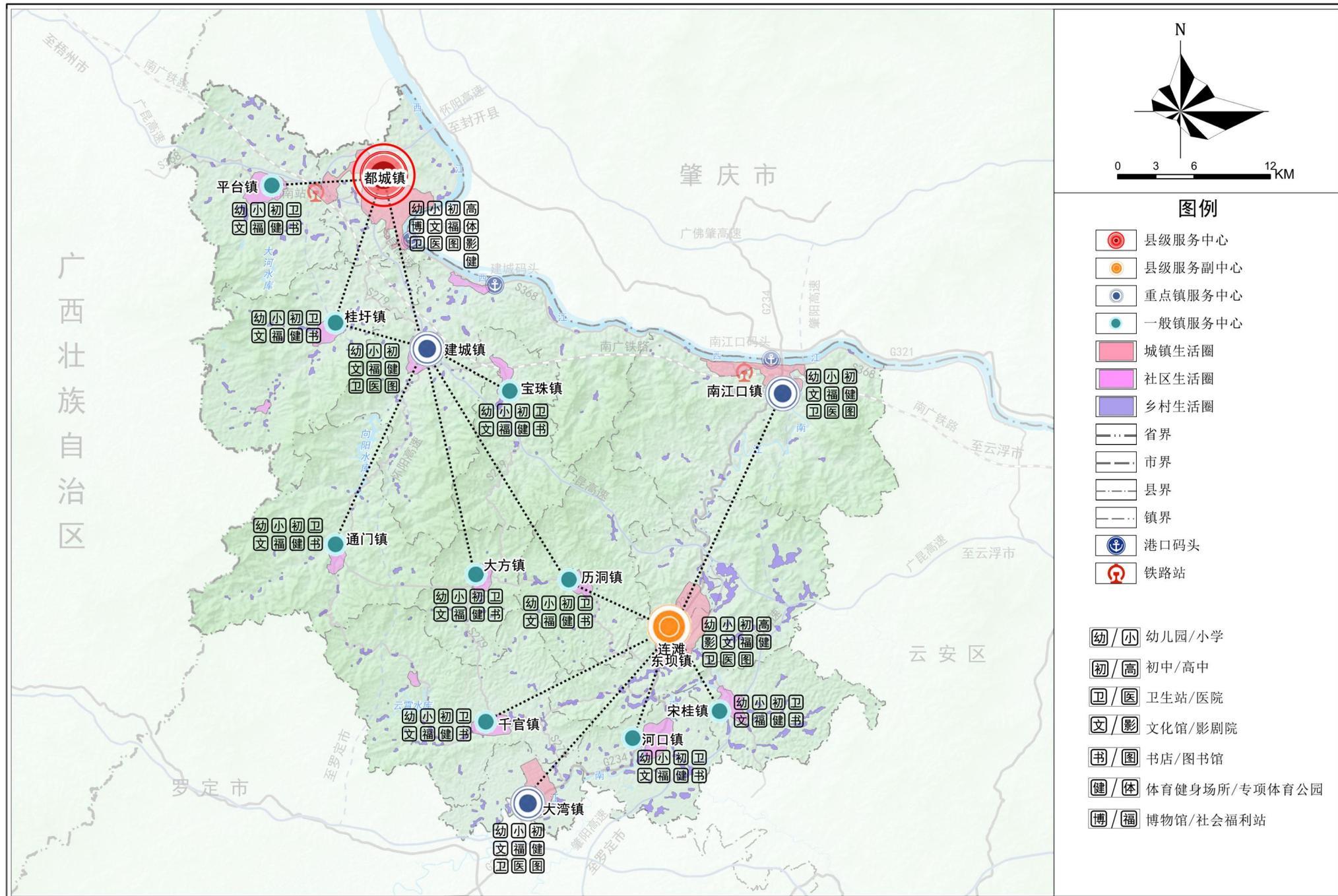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城镇体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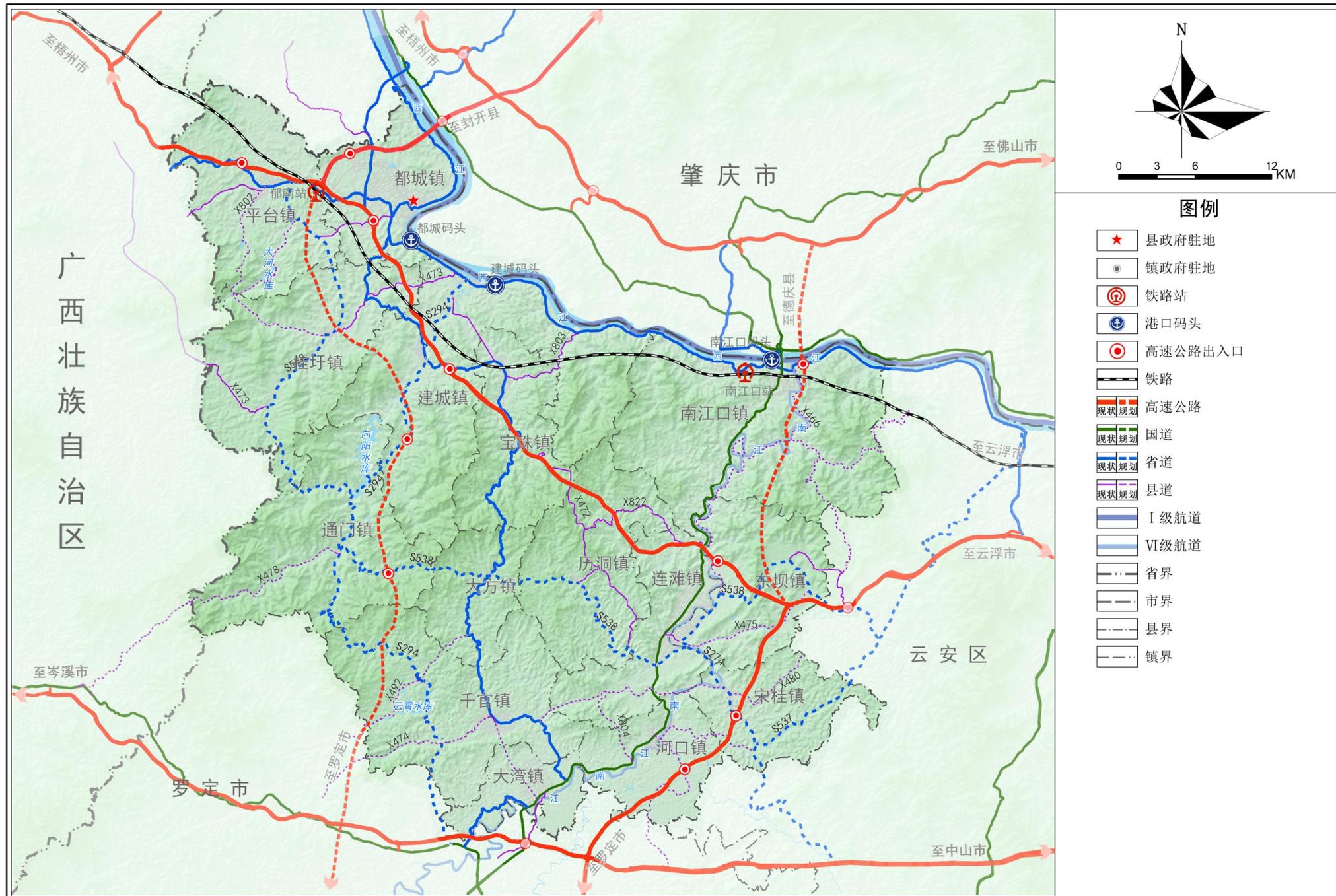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城乡生活圈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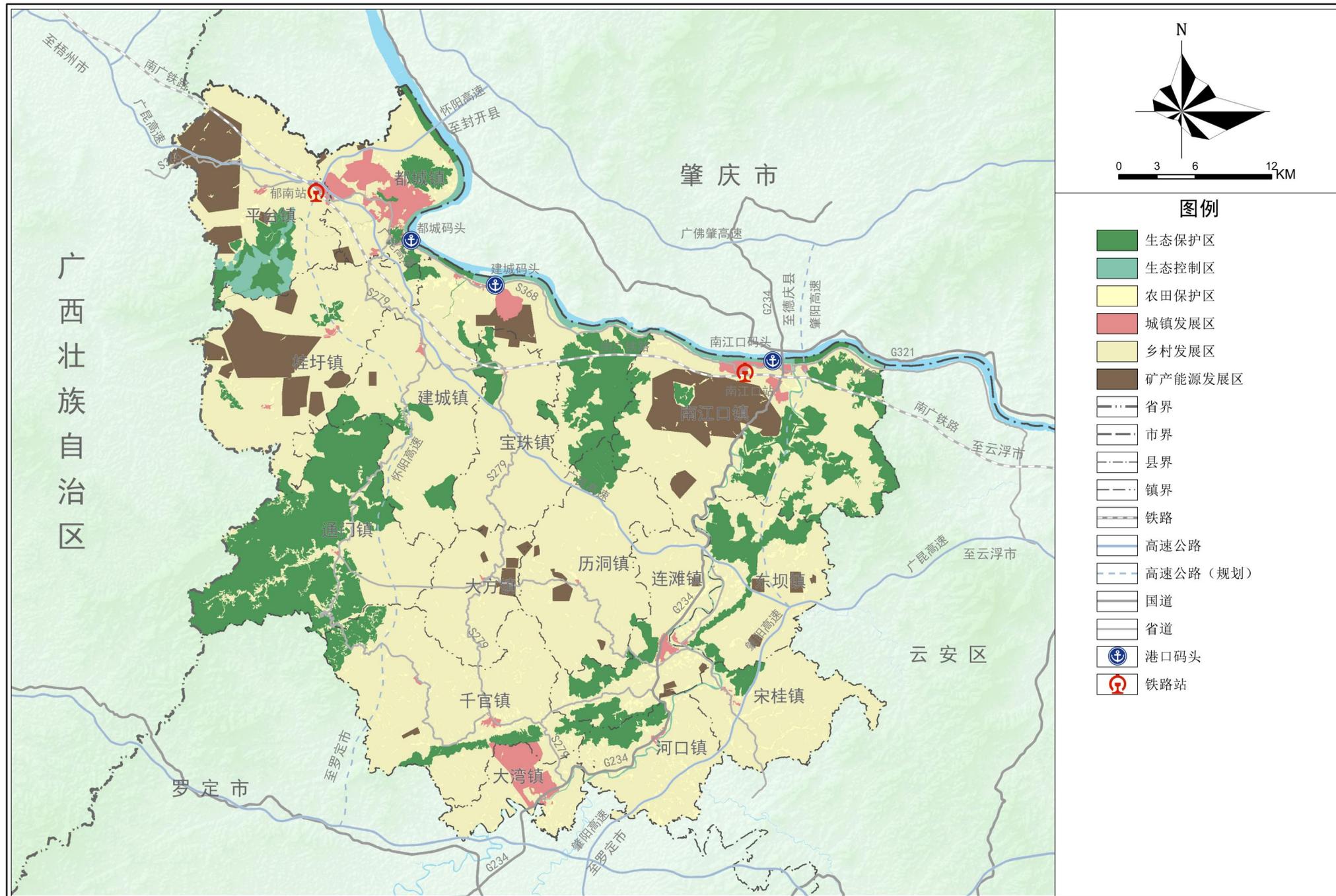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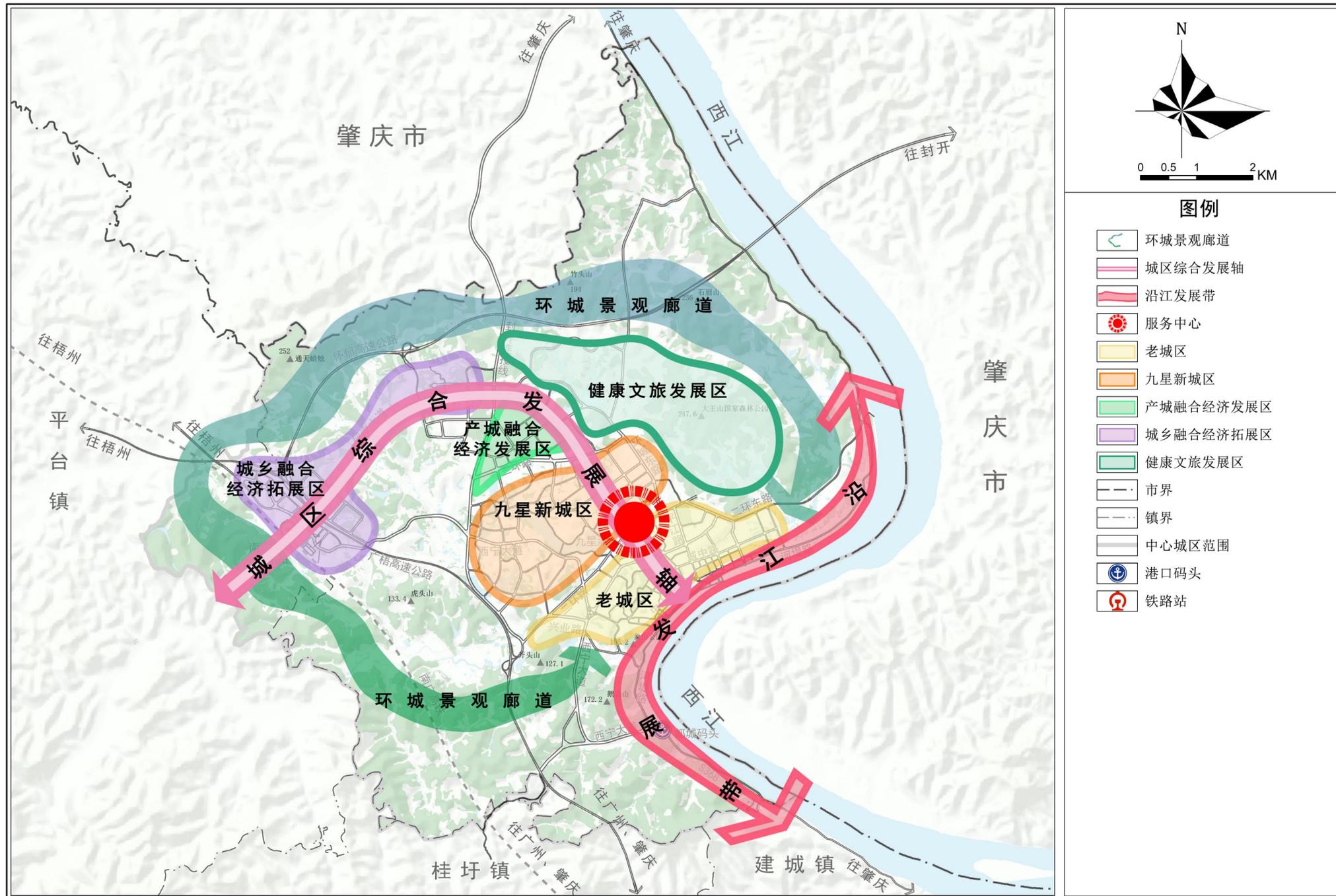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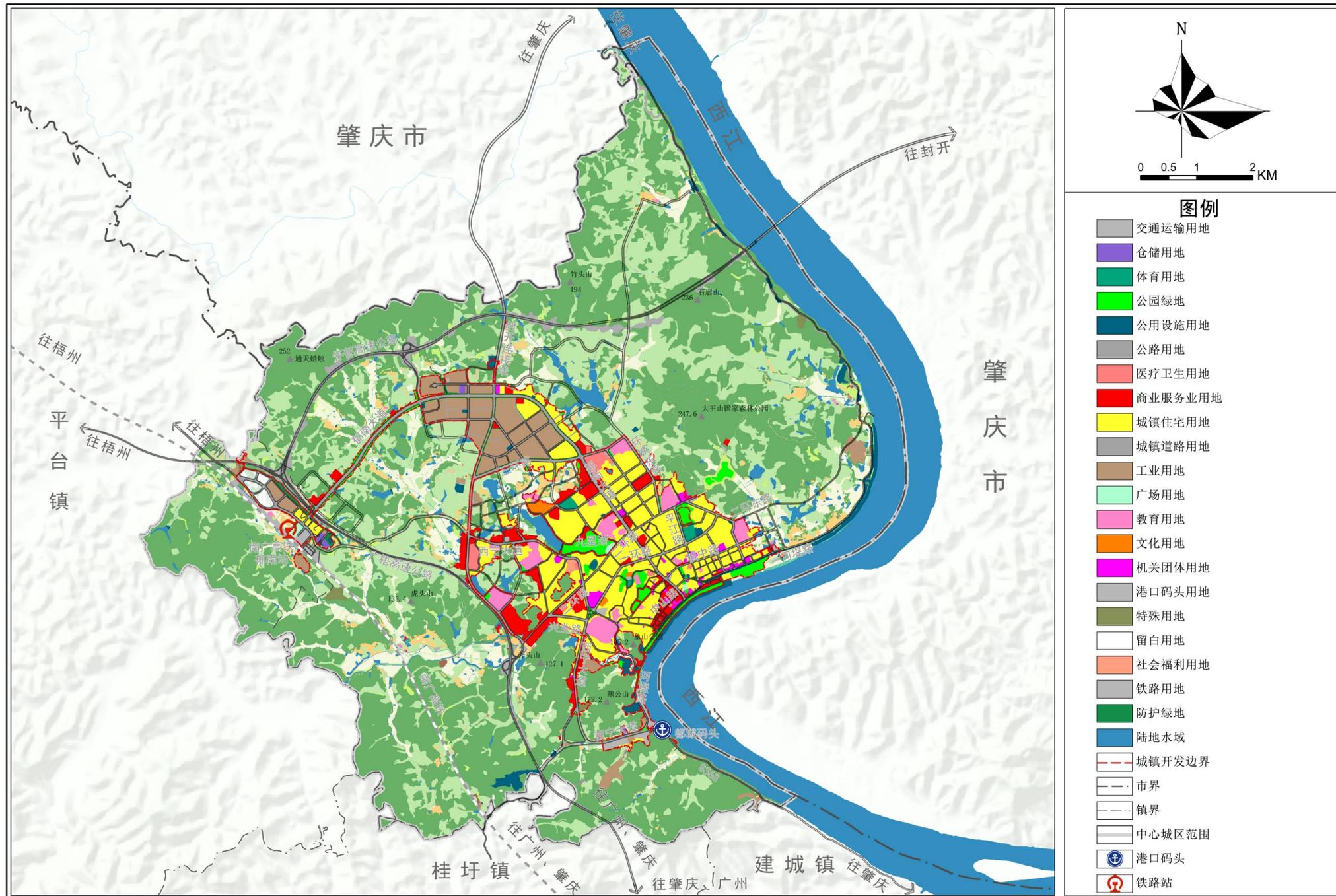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中心城区功能结构规划图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 郁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中心城区功能结构规划图

